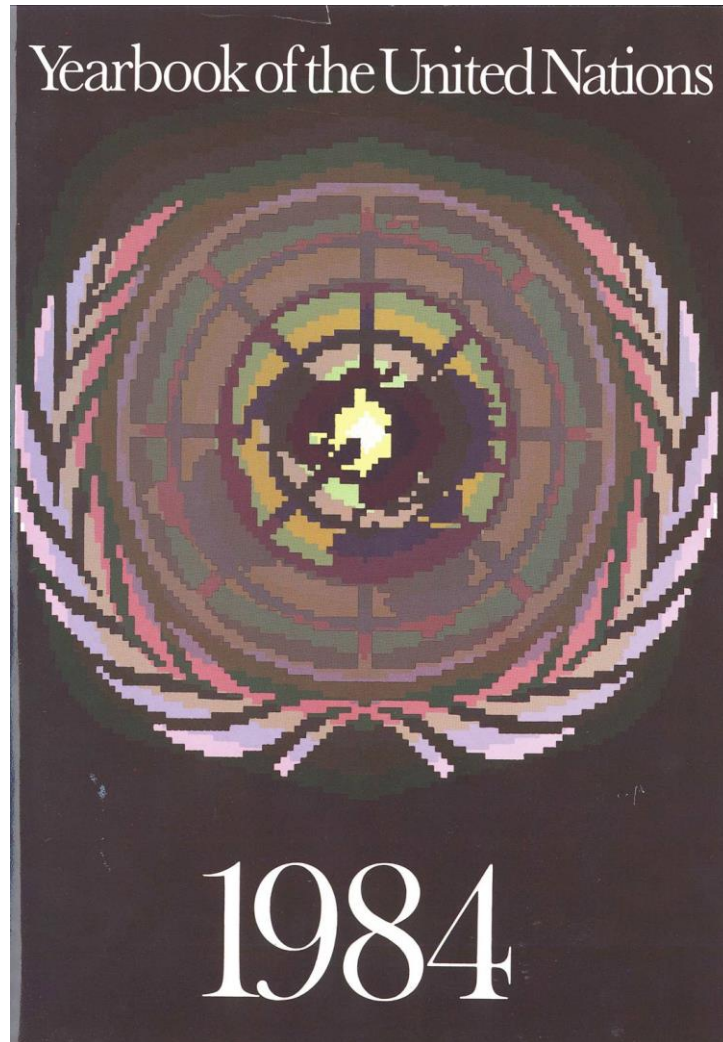


联合国年鉴1984

第38卷



免责声明：

以下文字，除《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外，非联合国正式翻译。
翻译由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提供，以便中文读者阅读《联合国年鉴》。

联合国年鉴 1984

第38卷

内容

前言	v
关于1984年版的联合国年鉴	xiii
年鉴中常用的缩写	xiv
文件的注释性说明	xvi
第一部分：联合国	3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政治和安全问题	
I. 裁军	11
裁军的一般方面, 11: 拟议的综合方案, 12; 裁军谈判会议, 13; 裁军审议委员会, 15; 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16; 1979年《国际合作促进裁军宣言》的执行情况, 19; 1980年《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执行情况, 20; 裁军谈判, 20。 核武器, 21: 核裁军, 21; 防止核战争, 27; 核战争的气候影响, 29; 拟议的禁止核武器公约, 31; 拟议的中子武器谈判, 33; 拟议的核武器冻结, 34; 核不扩散, 37; 停止核武器试验, 47; 武器用裂变材料, 52;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53。 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57: 化学战和生物战, 57;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包括放射性武器, 62。 常规武器, 65: 专家小组研究, 65; 对1980年《公约》和议定书的批准, 66; 海军军备, 67。 裁军问题的其他方面和相关问题, 69: 军事预算和开支, 69; 关于军事研究和发展问题的研究报告, 72; 《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它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审查大会, 73; 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74; 区域裁军, 78; 建立信任措施, 81; 裁军和国际安全, 82; 裁军和发展, 83; 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 85; 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 85; 公共信息, 86; 裁军研究, 91; 联合国研究金方案, 96; 组织方面, 96。	
II.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100
科学、技术和法律, 100: 空间科学和技术, 100; 空间法, 103。发射功能性航天器, 107。	
III. 海洋法	108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08；筹备委员会，110；秘书长的职责，111；先驱投资者，112。

IV. 国际和平与安全 114

关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宣言，114：1970年关于国际安全的《宣言》的执行情况，114；1978年关于社会与和平问题《宣言》的执行情况，117；《人民享有和平权利宣言》，118。对《联合国宪章》安全规定的执行，119；加强国际安全，120。国家恐怖主义，121。审查维和行动，123。国际和平年（1986），124。

V. 非洲 125

南非和种族隔离，125：一般方面，126；与南非的关系，135；南非局势，152；体育领域的种族隔离，165；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167；其他方面，170。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177：安哥拉—南非武装事件和南非占领安哥拉，180；莱索托—南非争端，184；莫桑比克—南非协定，184。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有关的问题，185：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5；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苏丹争端，185。埃塞俄比亚—索马里争端，187。科摩罗马约特岛，187。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189。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190。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191。

VI. 美洲 195

中美洲局势，195；尼加拉瓜局势，200。发现美洲大陆周年纪念日，212。

VII.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213

东亚，213：朝鲜问题，213。东南亚，214：柬埔寨局势，214；东南亚地区的国际安全，220；中国—越南的争端，221；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的争端，221。西亚和西南亚，224：阿富汗局势及阿富汗—巴基斯坦的武装冲突事件，224；伊朗—伊拉克的武装冲突，229。

VIII. 地中海地区 240

塞浦路斯问题，240：维持和平行动，251。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的争端，253。地中海国家的国际安全，255。

IX. 中东地区 257

中东局势，258：拟议的和平会议，263；与以色列的军事合作，268；以色列全权证书，268。巴勒斯坦问题，268：耶路撒冷，272；公共宣传，274；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275；被拘留的巴勒斯坦人，279。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与争端，280：伊拉克与以色列，280；黎巴嫩局势，283；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304。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305；观察员部队的经费筹措，306；联黎部队的

经费筹措, 309; 审查部队派遣国的费用偿还率, 314。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 315: 定居点政策, 319; 《日内瓦第四公约》, 320; 戈兰高地, 322; 西岸官员, 325; 经济和社会状况, 327。巴勒斯坦难民, 335: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335; 其他方面, 340。

X. 其他政治问题 351

信息, 351: 大众传播, 351; 联合国公共信息, 356。辐射影响, 368。南极洲, 369。

XI. 体制机构 371

联合国会员国, 371。安全理事会, 372。大会, 374。秘书长, 377。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377。其他体制问题, 382。

经济和社会问题

I.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385

国际经济关系, 386: 发展和经济合作, 386; 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 398;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400。经济和社会趋势与政策, 404。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 407。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 410。特别经济区, 412: 发展中国家, 412。

II.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425

一般方面, 425。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 434: 开发署的业务活动, 438; 开发署的方案规划和执行, 440; 开发署的筹资, 442; 开发署的行政和工作人员, 453。其他技术合作, 453: 联合国方案, 453; 联合国志愿人员, 456;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458。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461。

III. 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463

经济援助, 463: 非洲, 465; 其他区域, 495。灾害, 500: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500;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506; 救灾, 507; 防灾和备灾, 520。紧急救济和援助, 522。

IV. 国际贸易和金融 525

贸发六大的后续行动, 526。国际贸易, 527: 贸易政策, 527; 贸易促进和便利化, 533; 商品, 536; 制成品, 540; 消费者保护, 540。金融, 541: 金融政策, 542; 贸易融资, 545; 税收, 546。贸发会议的方案和财政, 546; 贸发会议方案, 547; 组织性问题, 548。

V.	运输和通讯	550
	运输, 550: 海运, 550; 危险货物运输, 554; 多式联运和集装箱运输, 555; 货物海关过境, 555。通讯, 556: 世界通信年, 556。	
VI.	工业发展	557
	工发组织的方案和财务, 557: 方案政策, 557; 体制机构, 565; 财政问题, 567。工业发展活动, 569: 技术合作, 569; 工业合作, 574; 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发展, 576; 工业生产重新部署到发展中国家, 576; 工业融资, 578; 原料工业加工, 580; 农村地区, 580; 工业管理, 580; 工业规划, 581; 工业研究, 582; 工业技术, 582。具体产业的发展, 584: 农用工业, 584; 化学工业, 586; 工程工业, 588; 冶金和矿产工业, 588; 其他工业类别, 590。	
VII.	跨国公司	591
	行为守则草案, 591。会计和报告准则, 594。跨国公司中心, 594。跨国公司委员会, 599。	
VIII.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601
	区域合作, 601: 加强区域委员会, 602。非洲, 602: 经济和社会趋势, 603; 危急的经济形势, 603; 1984年的活动, 60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621: 经济和社会趋势, 622; 1984年活动, 622; 关于亚太经社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627。欧洲, 629: 经济趋势, 629; 1984年的活动, 630。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633: 经济趋势, 634; 1984年的活动, 634;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638。西亚, 639: 经济和社会趋势, 640; 1984年的活动, 640;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642。	
IX.	自然资源和制图	645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 645。矿产资源, 647。水资源和海洋资源, 648。制图, 651。	
X.	能源资源	653
	一般方面, 653: 能源开发, 653; 工业能源, 658。非传统能源, 658: 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658。核能, 663: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663; 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 664。	
XI.	粮食	666
	粮食问题, 666。粮食援助, 673: 世界粮食计划署, 673。	

- XII. 科学和技术** **679**
-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680: 一般方面, 680; 科学和技术政策, 681; 科学研究与发展, 682; 科学和技术信息, 683。筹资, 684: 联合国筹资系统, 684。体制安排, 687: 国家联络点, 687; 政府间委员会, 688; 咨询委员会, 689; 科学和技术中心, 690; 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690。技术转让, 691: 行为守则草案, 692; 技术转让的其他方面, 692。人才外流, 693。
- XIII. 社会和文化发展** **696**
- 社会发展和福利, 696: 发展的社会方面, 696; 民众参与, 697; 合作社, 697; 体制机构, 698。犯罪, 698: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 698; 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 701; 与刑事司法有关的问题, 702; 联合国社会防卫信托基金, 712。文化发展, 713。
- XIV. 人口** **714**
- 1984年人口会议, 714。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719。其他人口活动, 726: 人口委员会, 726。
- XV. 卫生和人力资源** **731**
- 卫生, 731: 一般方面, 731; 残疾人, 732; 营养, 735。人力资源, 736: 人力资源开发, 736;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736; 联合国大学, 740。
- XVI. 环境** **743**
- 环境署方案与供资, 743: 方案政策, 743; 区域活动, 745; 协调, 745; 环境署基金, 747; 其他行政问题, 749。环境活动, 750: 环境监测, 750; 生态系统, 756; 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 766。
- XVII. 人类住区** **772**
- 联合国人居中心的方案和财务, 772: 方案政策, 772; 行政和预算问题, 774;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774。人类住区活动, 774。组织问题, 781。
- XVIII. 人权** **784**
- 歧视, 784: 种族歧视, 784; 其他方面的歧视, 794。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800: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800; 民族自决, 802; 被拘留者的权利, 811; 失踪人士, 826;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 827。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832: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 832; 发展权, 834; 国际

经济新秩序与人权, 835; 民众参与和人权, 835; 受教育及就业权, 836; 食物权, 837。促进人权, 837: 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 840; 联合国机构, 841; 国际人权文书, 843; 其他促进人权的措施, 846。侵犯人权行为, 851: 非洲, 852; 亚太地区, 860;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86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862; 中东, 876; 人口大规模流亡, 877; 种族灭绝, 878。其他人权问题, 878。

XIX. 妇女 888

提高妇女地位, 889。妇女地位, 903。社会中的妇女, 907。

XX. 儿童、青年与老年人 912

儿童, 912: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912; 寄养和收养办法宣言草案, 925。青年, 926: 将青年纳入发展, 926; 联合国系统活动, 927; 加强青年与联合国交流的渠道, 927; 筹备国际青年年(1985年), 929。老年人, 932: 《行动计划》的执行, 932。

XXI.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935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方案和财务, 935: 方案政策, 935; 财务和行政问题, 937。难民活动, 939: 援助, 939; 难民保护, 952。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 954。

XXII. 药物滥用 955

国际管制, 955; 药物滥用, 957; 供需, 958; 公约, 965; 组织问题, 966。

XXIII. 统计 967

XXIV. 体制安排 970

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970。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976: 拟议组织变革, 976;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979; 其他组织事项, 981。组织结构, 983: 大会, 984; 秘书处, 990。

托管和非殖民化

I.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993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993。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问题, 1017。

II.	国际托管制度	1020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 1020。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问题, 1024。	
III.	纳米比亚	1027
	纳米比亚问题, 1028。经济和社会状况, 1050。国际援助, 1056。	
IV.	其他殖民地领土	1063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 1063。东帝汶, 1065。西撒哈拉, 1066。其他领土, 1068。	
法律问题		
I.	国际法院	1083
	法院的司法工作, 1083; 组织问题, 1086。	
II.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1087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1087; 各国间睦邻关系, 1088; 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 1089; 危害和平与安全治罪法草案, 1090; 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 1092; 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 1094。	
III.	国家和国际法	1095
	外交关系, 1095。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 1098。	
IV.	国际组织和国际法	1100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1100。东道国关系, 1102。民族解放运动在国际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 1104。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 1105。	
V.	条约与协定	1107
VI.	国际经济法	1111
	一般方面, 1111; 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 1111。国际贸易法, 1112; 贸易法的统一, 1112; 培训和援助, 1114。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 1114。	

VII. 其他法律问题 1117

国际法委员会, 1117;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方案, 1118; 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 1118。

行政和预算问题

I. 联合国筹资 1121

联合国预算, 1121: 1984-1985年预算, 1121。预算摊款, 1126: 新会员国的预算摊款, 1127; 1984年预算摊款, 1128。财务状况, 1130: 货币不稳定和通货膨胀的影响, 1132。账目和审计, 1134: 1983年账目, 1134; 审计实务, 1135。

II. 联合国方案 1137

方案规划, 1137。方案预算, 1141。方案评估, 1143。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1146。

III. 联合国官员 1147

人事管理, 1147: 人事构成, 1151; 职业发展, 1156; 工作人员的代表性, 1157; 外勤事务工作人员, 1157; 联合国人事条例, 1157; 国际公务员的特权与豁免, 1158。工作人员费用, 1159: 工资与津贴, 1159; 养恤金, 1163。联合国行政法庭, 1168。旅行, 1169。其他联合国官员, 1170: 服务条件, 1170; 专家和顾问, 1170。有关区域委员会的问题, 1171。

IV.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1173

会议, 1173。文件, 1176。联合国房地, 1178。信息系统和通信, 1182。联合国邮政管理处, 1186。

第七部分: 与联合国有关的政府间组织

I. 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 1191

II. 国际劳工组织 (劳工组织) 1198

III.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粮农组织) 1207

IV.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教科文组织) 1214

V.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1220
VI.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	1229
VII.	国际金融公司（金融公司）	1237
VIII.	国际开发协会（开发协会）	1242
IX.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	1249
X.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	1255
XI.	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联）	1260
XII.	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	1264
XIII.	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	1269
XIV.	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	1275
XV.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	1278
XVI.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	1284
XVII	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国贸组织临委会）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	1289

附录

I.	联合国会员国名册	1295
II.	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	1297
	联合国宪章，1297；国际法院规约，1306。	
III.	联合国结构	1311
	大会，1311；安全理事会，1328；经济与社会理事会，1329；托管理事会，1338；国际法院，1339；其他与联合国相关的机构，1340；联合国秘书处主要成员，1341。	
IV.	联合国主要机构 1984 年议程	1344
	大会，1344；安全理事会，1349；经济与社会理事会，1350；托管理事会，1351。	

V. 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	1353
索引	
使用主题索引	1358
主题索引	1397
名称索引	1359
决议和决定索引	1406
如何获得年鉴卷本	1409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忝任联合国秘书长将近三年，现在我更加坚信，联合国，作为调和各国行动的中心，需要维护和加强。全人类能否有一个长期差强人意的未来，我相信最根本还是要看我们能否成功地将《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化为各国政府之间和各国人民之间日常关系的基础。值此联合国四十周年的前夕，我想在这份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中，也就是我的第三次报告中，谈一谈在这实际体现多边主义构想的联合国中，我们的活动所依据的基本前提。

联合国最初的意旨是要提供一个架构，以便持有不同信仰的政府能够凭着它们的智慧，共同为国际问题策划出解决办法，并且在必要时协同采取行动，将这些解决办法付诸实施，而不致于陷入冲突。正如《宪章》在其序言中指出，它的主要宗旨是“集中力量，以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这里的基本假设是，所有国家共同的根本利益是一个和平、有秩序和公平的世界，它们愿意进行合作，以达到这个目的。

不幸的是，到目前为止，战后的国际关系显示，只有当情况达到了危险的紧要关头，对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利益才会发挥其影响力。不到这一步，短期的国家利益和机会主义就有压倒共同利益的倾向。所有国家普遍地都接受《宪章》中的原则，随时随地都把这些原则当作它们在国际关系中必须奉守的准则，还有一段很遥远的路程。

在这种情况下，一个矛盾的现象产生了。虽然当前的现实增强了利用多边方式去应付我们面对的问题的需要和扩大了通过多边主义去寻求成长与发展的范围，可是对多边合作的准则、手段和方式却出现了越来越多的质疑。还有，在需要作出必要的努力，使国际组织得到有效的利用时，有时也出现显然的勉强。

过去这一年，是大国之间关系紧张的一段时期，特别是在裁军和限制军备方面一无进展，增加了对核对抗的恐惧；这一年也是在世界几处地方发生暴力冲突和以暴力相威胁的一段时期；尽管某些发达国家经济复苏，经济困难情况继续存在，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情况还在恶化；一些地区闹旱灾闹饥荒；而在这段时期中，对主要问题有一种规避的倾向，长期的后果可能是挫折感和不满情绪的增涨。在所有发生的事情中，几乎没有一件事情显示出这些问题是可以只靠双边或单边的努力就能有效解决的。

在这个时候，当事态的实际发展，不论在涉及世界和平还是世界经济方面，都似乎需要加强国际主义和多边主义的时候，为什么反而出现倒退的现象？如果我们想要加强国际机构的功能，这是需要仔细想一想的问题。值此联合国四十周年的时候，我非常希望全世界的政治学家和知识分子、政治领袖和外交家深思这个根本问题。

* * *

二次世界大战后，基于一种建立一个新的和较好的世界的强烈愿望，对于国际机构的能力的确产生了某种程度的过分信心。那时，似乎完全可能按照《宪章》的规定作为首要事务，建立一个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制度。如果这个制度能够发挥实效，则裁军与军备限制的主要障碍，各国的不安全，即可消除，这样，法治而不是武治就终于能够在国际一级开始实现。在这种合作的成就下，一个国际社会将可诞生，能够以理性和开明的自利处理它的事务。这个制度将包括公平

的经济体制以及在社会正义与人权方面的不断进步。

这个崇高的理想发生了什么问题呢？它不久就被大国之间的分歧蒙上了一层阴影。原子武器的出现，带来了新的、以核威慑为基础的安全理论。而制订《宪章》时完全没有考虑到这个理论。此外，世界的演变比当初在旧金山所期望的更为复杂和没有秩序。战后的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的解决没有那么条理分明，也不是那么容易用《宪章》中所设想的那种国际行动去解决。民族主义的力量和国家安全的忧虑不但没有在二次大战后减弱，并且不久就开始激增。国际社会无法解决它的许多问题，不论是政治问题或经济问题，即使它能在原则上同意什么才应当是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于是出现了一种规避联合国和诉诸于其他手段去解决问题的现象，包括武力、片面行动、对立的军事联盟，这样就削弱了对联合国的倚重。

* * *

但是追念过去，如果低估联合国系统所取得的成就和目前的工作，或认为不足道哉，那未免是一个重大错误。在这一段大变革的时期，联合国系统为改善人类处境作了很大的建树。

联合国在非殖民化的过程中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上亿的人民获得了独立。安全理事会从始至终审议了世界上许多棘手的冲突问题，多次制定了可以据以解决这些问题的基本方案。安理会并采取了很行动来限制和控制冲突。维持和平行动，在许多关键地区切实控制了暴力。我们也必须记住，尽管发生过一些区域性的冲突，但并没有演变为全球性的冲突。甚至在裁军和限制军备这个最棘手的问题上，也的确达成了一些协议。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以及一些专门机构，已经成为发展中国家取得经济和技术援助的重要来源。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为数百万儿童和母亲带来了生机和希望，在促进可以为亚、非、拉儿童带来一次近乎生存革命的技术和通讯方面的进步发挥了主导作用。各专门机构在其各自的领域中，为缓和许多全球问题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联合国为全人类都应享有的基本权利和自由提供了权威性的定义。联合国促成了《海洋法公约》，订立了一个获得广泛接受的新的海洋制度。在过去四十年中，联合国在国际法的编纂方面作出了空前的贡献。数百万难民通过联合国的机构得到了保护和援助；国际上的人道主义活动和关注在前所未有的规模上动员起来；为处理我们这个时代许多最重要的问题已经有了一些准则，联合国主办了大规模的国际会议和方案——最近一次是今年八月举行的人口会议——使世界各国政府和人民认识到这些问题的重要性。

所有这些成就都需要有多边性的合作。此外，在某些情况，联合国或秘书长依然是当事双方交谈所不可少的渠道。比如，塞浦路斯（目前我正在重新努力谋求一个公正的解决办法）、阿富汗、两伊战争、东南亚。促成和平和维持和平的工作，一旦停止，就会立刻显示出这些工作的可贵。在思量我们的问题时，要记住联合国积极的一面，正确认识一切政治动机的批评。

但是，尽管过去几十年中有这些成就，而且这些成就都很重要，事实却是：国际秩序稳定的三大要素——一个普遍接受的维持国际和平和安全的制度；裁军和限制军备；国际经济关系上逐渐形成一个公正而有效的制度——至今尚未确立。

在处理人人关切的极其重大的问题时，我们遇到的常是热烈争执的辞令，而不是理性的合作态度。这种气氛很普遍，远远超过联合国的范围，而应该用来提供积极性解决办法的联合国却成了很方便的批评对象。

* * *

联合国在一种很独特的意义上反映出全球许多国家和集团的愿望和挫折。联合国的一个大优点是：所有国家——包括弱者、被压迫者和不正义行为的受害者——即使在冷酷的权力现实之前，也可以得到申诉和发言的机会。一个正义事业——不论如何受到挫折或忽略——一定可以在联合国找到发言的机会。联合国的这个特色并不经常为人所欣赏，但却极关重要。

我们必须根据经验而加以研究的是，目前联合国的作法是否全部适于用来促成具体的公正解决办法，和加强人们对于这个以会员普及为基本特色的联合国的信心。在审议机构中，如果某一方过于采取抗争态度，那就可能破坏达成一致意见——这种协商一致意见可以成为实际行动的基础——的机会。我完全同情对于正当愿望的追求，无论怎样困难。但是为了联合国，也为了所有各方的利益，我们应该非常慎重地研究一下，如何以最正确最有效的方式来利用联合国。联合国象一匹任劳任怨的马，但人们不应该忽视后果而骑着不走。

我们应该注意，不要把各主要机构和专门机构特定的不同职能加以混淆，而把它们当作追求同一政治目标的可以替换的论坛，处理问题时必须就事论事，不忘前因后果。否则一两个问题的激烈情绪可以蔓延到整个联合国系统。

由于决议日益增多，而且不能实现，因此往往使各国政府和大众对于联合国的决定看得不象以前那样严肃。这种现象的结果常常是要秘书长向下届会议再提出一个报告，这样就继续维持着僵局；要想打破这种僵局，需要政府和政府间的行动，这种现象和有些议程项目和辩论几乎自动重复不已的现象，无论在会议召开和文件编制方面都造成很大的开支，浪费很多的时间，而实际结果是毫无实效。我相信这种倾向对于联合国的和平事业和经济合作事业方面的努力是有害的。我希望会员国在即将举行的这届大会期间就会认真考虑应该以何种最佳方式来进行工作。

* * *

两年前，我曾在我的第一个年度报告中提出一系列建议，如何使《宪章》所载的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制度发挥更大的功能。尽管安全理事会为这些建议和有关的意见花了许多时间慎重协商，但仍然没有取得实际的成果，这必须有最高政治阶层的推动。我认为，要具有采取积极步骤尝试新构想的决心，才能发挥联合国的充分潜力。

近年来，安全理事会的集体力量 and 影响没有充分发挥。安理会的成员，包括常任理事国，在有些重大问题上虽然有大体相同的看法，但是同这些问题并没有直接关系的其他因素却妨碍安理会按照《宪章》的设想发挥集体的影响力。

在维持和平方面也是一样。我们一再受到敦促增强联合国维持和平的能力，言外之意是这件事可以做到，无须顾虑会员国之间的政治关系，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政治关系。关于维持和平的性质，最近吸取了一些教训，但应强调基本问题。维持和平，反映国际间的政治共同意见和

政治意愿。如果这种共同意见和意愿软弱、不定、分歧或犹疑，维持和平行动也就相对软弱无力。有时由于安全理事会成员意见分歧，甚至不可能采取任何维持和平的行动。只有在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在政治、外交和财政方面都给予无量的支持，而安全理事会的常任理事国又依照安理会的付托实际参与的情况下，维持和平行动才是最有力量的。当前没有这种可能，这正是目前的政治实况，对联合国各方面的工作都有影响。

我以维持和平为例，说明大众对于国际主义丧失信心的原由。维持和平行动原是联合国一个较为成功的创举。但是，由于安全理事会成员在这件事上意见分歧，使这种方法不能用于明显需要此种行动的局势，大众通常就认为联合国出了差错，国际主义的概念也有问题。这样下定论当然比分析各国政府互相矛盾的立场和动机容易得多，实际上各国政府互相矛盾的立场和动机才是造成联合国陷于僵局，无法采取行动或作出反应的真正原因。

关于这个问题，我没有轻而易举的解决办法。国际政治气氛的根本改善显然会使情况改观，但我们不能期待奇迹出现。假如使人类在合理的小康状况下生存是我们共通的一致目标，现在我们也也许可以抓几个重点来改善局面。

我本人曾就一些问题提出几项意见和建议，比如黎巴嫩和中东问题；但是到目前为止各方的反应不一。我注意到当前的倾向似乎是采取双边行动或单边行动，或根本不采取任何行动。然而，大多数的双边行动或单边行动似乎没有产生显著的结果。这种情况毫不足奇。鉴于世界各地种种纠纷的本质，我们必须建立广泛的共同意见，才能使解决办法产生效果。

我想不妨从具体情况来看看当前的倾向。比方说，我非常希望，我们能看到一再拖延的纳米比亚独立问题将以联合国计划为基础取得真正的进展。我又希望，在今后几个月内，我们能看到各方将作出充分的实际合作和采取积极的行动，这是确保孔塔多拉集团为谋求中美洲的和平而展开的不懈努力获得成功所必需的。

在许多争端中，因为某种局势而出现指控和反指控的对骂现象，而大多数人对于局势真相都感到扑朔迷离，错综复杂。如果联合国派遣一些小组去澄清和查明事情的真相，有什么害处呢？客观的观察者这样澄清实况，必然会有助于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和加强其他方面的努力。让我们问问自己，对一个局势能够采取什么有用的步骤，不要尽想些不相干的理由为什么不能够采取这些步骤。

我们需要重申《宪章》的概念：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无论来自何方或发生在世界上哪个区域，都比国与国之间意识形态或其他分歧重要得多，各国有责任取得协议，互相合作。按照《宪章》的规定，有些局势明显需要安全理事会立即进行审议和采取行动，不管是否存在政治分歧。当一个国家的边界受到侵犯，而该国要求联合国采取行动时，当然就属于这种局势。

* * *

当然，限制和裁减军备如要取得有意义的进展，国际气氛必须要有巨大的改善。这方面必须利用双边和多边谈判的充分潜力，以期对军事姿态和谈判立场的背后思想增进相互了解，以及达到实质的、均衡的军备管制和裁军协议。去年内，朝这个方向没有多少进展的迹象，而军备竞赛在质和量两方面却继续不断发展。

只有承认核裁军将主要取决于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之间，尤其是首先在两个最强大的国家之间达成协议，才是切合实际的。然而，同样确实的是，裁减核武器的成功或失败将会对整个国际社会带来极重大的影响。因此把核裁军完全当作只是核武器国家及其盟国间各种关系中的一个因素，这是背弃了拥有核武器所应承担的广泛严重责任。很不幸，我相信也是不必要在多边讲坛上让关于所有各种问题的裁军谈判大部分为其他原因引起的紧张关系所支配。事实是，大会及其各附属机构议程中的各项问题，以及尤其是裁军谈判会议目前正在审议的各项问题如能取得进展将有助于恢复信心，改善这一严重左右国际政治气氛的关键性双边关系。

在关系紧张的时期，不论在大会里、在安全理事会里、还是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里，各国之间尽管存在分歧，仍能聚集在一起，进行对话和认真谈判，有这样的多边结构是特别宝贵的。事实上，在裁军谈判会议里核国家和非核国家有可能作出共同努力，就诸如避免核战争的措施、禁止核武器试验、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全面禁止和销毁化学武器等重大问题达成协议的。但是如果裁军谈判会议主要是被用来在公开场合提出僵硬的立场和交换辩论技巧，那么这个具有广泛代表性的谈判决论坛的潜力就大部分被浪费了。我敦促各方——东、西、不结盟和中立各方——都认识到采取裁军措施——核裁军和常规裁军两方面的措施——是如此的迫切需要，以至于上述情况决不容许发生。

* * *

让我转到另一个问题，即通过联合国在经济和社会领域进行多边合作。这里我们面临到一个略为不同的政治现实，它主要是南北关系方面的。全球经济关系自紧接战后大部分国际经济机构展开工作以来已发生了巨大变化。发展中国家越来越感到失望。这些国际社会的大批成员认为这些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设立的多边经济合作机构并没有充分照顾到这些国家的需要。1970年代和1980年代初期它们遭遇到的严重经济困难更加深了这种看法。它们在联合国内，通过基本上一种政治过程，试图改变这一体系，但就如未能展开全球谈判所表示的，并没有达到预期的结果。从某种角度来说，对那些机构具有主宰性影响的某些发达国家觉得难以接受这种改变，倾向于赞成保持现有的体制结构和原有的决策机制，这是可以理解的。

批评联合国的各个经济机构是很容易的，因为这些机构往往达不到它们的崇高目标。在这个千变万化的时代里，各国间彼此冲突的利益几乎使得这种无法达成目标成为不可避免的事。然而，多边合作已取得了许多成果，其中大多数在一旦取得后就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了。在这个经济上互相依赖的世界里，在这个北方的成长和安定同南方的加速发展交错在一块的世界里，除了加强多边合作，我们很难看出如何能够解决各种国际经济问题。尽管这种合作涉及种种困难，背离多边主义观念和体现这种主义的机构都是缺乏远见的。

联合国在发展领域内，在国家一级的各项业务活动取得了许多成果，但在全球一级，例如在贸易、货币和财政方面的活动却遭受到了高度的挫折，应该对两者加以区分。

世界银行除外，联合国系统目前为发展提供的支柱每年达20亿美元以上。低收入国家受到高度优先考虑，其中最贫穷的国家的问题尤其受到注意。在这个资源受到限制的时期，正在不断作出努力，以确保联合国系统内的业务合作更为有效。

应该指出，在“全球”问题的范围内，不能单单从谈判和签署的条约和协议的数目来衡量本组织的“成就”。当然，这些成就也为数不少。但是许多联合国的贡献是以比较不具体的形式作出的：例如，联合国成功地提高了全球对于各种关键问题的认识，非洲的严重局势就是一个恰当的例子，以及确立了就各主要问题进行国际辩论的架构。例如，我一贯强调寻求办法解决尖锐的债务问题的重要性，不仅是短期的解决办法，并应考虑到需要确保发展中国家出口收益的增长。同样地，世界社会今天把发展的事业作为高度优先的项目在不小的程度上是由于对国际发展战略进行了讨论的缘故。关于发展，以最简单的形式来说，它须被理解为指的是以有利于整个全球经济的方式提高这个相互依赖的世界里极大多数人的生活水平。

联合国的这方面的工作最近受到一些怀疑和批评。它们是需要面对的。当提出了实质性的问题时，需要对它们进行充分辩论，清除各种误解。不然的话，联合国各重要机构的正常作业就会受到损害。例如，其中之一是关于联合国的讨论中政府和私营部门之间的相对比重这个复杂的问题。

人们经常提出的另一个问题就是，联合国在很大程度上从政治角度讨论基本上属于经济和技术范围的问题，我在本报告前面提到了这个问题的一个方面。这个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当今世界上很少有什么与人类有关的问题可以视为全然不带任何政治意义。但是联合国内从政治角度讨论经济问题的情况，也可以说是反映了发展中国家在设法改善它们的经济命运的长期努力中所产生的挫折感。目前还没有一种全球性的决策——这正是意义最大的政治——来满足这种需求，这也是引起这种挫折感的一项因素。此外还有一项因素：许多政府认为，只有从政治角度讨论经济问题才能得到最高级决策者的注意。许多经济问题极其复杂，唯有最高各级的决定才能对当前的情况起任何重大的作用。

国际社会在联合国内设法加强经济合作的努力遭遇了各种困难，造成这些困难的原因很多。至今尚未能根据世界经济和政治现实，就经济问题达成新的协商一致意见。各国对问题根源和解决办法意见纷纷，莫衷一是。它们对经济问题有着思想上的歧异，这使得问题更为复杂。但是协商一致意见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达成，即使尚未达成一致意见，也未使不能在一些至关重要的领域取得进展。

这些困难都不是可以置之不顾或者挥之即去。全世界不可能只有一个国家或一种观点。我们如果认真对待未来，就必须在这个前提下寻求短期和长期问题的实际解决办法。这种寻求过程需要的是耐心、理解力和坚持，而不是一方或另一方的严厉批评。这些品质是促成人类团结所需的因素。如果不立即认真地处理当前的经济问题，这些问题就会成为不仅仅属于经济范围的问题了。在我们这个经济上日趋相互依存的世界里，贫苦的人们不断面临各种重大的经济和社会危机，这个问题不但构成对国际良知的挑战，也危害到国际的稳定。

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是联合国的一项基本原则。《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联合国成立以来通过的各项准则性文书内体现了一种以国际法治概念为基础的人权思想。这些文书是衡量人权是否得到尊重的尺度。

在这方面，我们也经常受到尖锐的批评。我欢迎这种批评，希望它能促使每个人，包括提出

批评的人，更加认真地评价以下工作的重要性 and 困难：在一个不公正的世界上减少不公正现象；在一个贫富不均的世界上促进发展；和向人们——包括许多为生存而斗争或是自认为为生存而斗争的人在内——灌输宽容和同情心等美德。

我认为人权和人道主义问题极其重大；我花了很多时间处理这类问题，有时也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果，在这方面，尽管联合国订有明确的准则，人们的观点仍旧大相径庭。一个人心目中的自由战士是另一个人心目中的恐怖分子；一个人心目中的人权斗士是另一个人心目中的颠覆分子；一个人心目中的控诉者是另一个人心目中的罪犯，现实情况是，许多人财产遭到剥夺，许多人受到监禁，许多人受酷刑折磨，还有许多人在挨饿。这就是我们所要面对的世界。

在人权方面，本组织最优先注意的显然是种族隔离制度一类严重侵犯人权的情事。此外我还要帮助那些人权可能受到侵犯的人。我特别要设法促使那些可能基于政治理由被监禁或判刑的人得到释放。判断这类努力的标准一定要看它们是否能够增进人权，而不是看它们是否合乎一方或另一方的政治利益。

那些彼此作出坚定承诺和对本国人民作出坚定承诺，保证尊重联合国所公布的国际公认准则的政府，自然要对这个重要问题负起主要责任。我们必须设法创造条件，促使所有政府确保根据这些准则尊重人权。同时我们应当审查联合国的现有做法，考虑如何使这些做法更为有效，以处理不论在何处发生的严重侵害人权情事。

人权问题同联合国的人道主义活动密切相关。似乎有一项通则，就是在经济衰退或其他困难时期，最弱的发展中国家受害最深，而这些国家中最脆弱的人群受害尤其深。

在这种情况下，通过联合国采取的多边行动对于减轻受害者的困境至关重要；这类行动同非政府机构的卓越工作并行和协调一致。联合国系统内各机构——包括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以及各专门机构——在这方面作出了很多贡献。

过去的一年，联合国集中注意两个主要问题。1983年12月，我发出呼吁，要求援助许多面临二十世纪最严重旱灾的非洲国家。今年7月举行了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这是为了处理紧急的社会和人道主义问题而进行多边合作的另一个例子。

我们必须从经验中学到如何有条理而面面俱到地处理未来可能发生的人道主义问题，我们一定要设法更有效地减轻和防止危机，我们一定要增进迅速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能力。为了建立早期警报系统，我已经要求联合国各机构和我的外地办事处的主管，在发生任何他们认为可能引起重大人道主义危机的情况时立即通知我。这种系统应该可以使联合国能够更充分和更迅速地对紧急情况作出反应。尽管问题重重，但我相信民众和政府日益认识到，在发生重大的人道主义不幸事件时，必须提供援助，救助最不幸和最苦难的人，是国际社会的一项基本责任。

麻醉品的问题日益严重，而今已成为国际社会的一个主要关切事项，这尤其是因为它对儿童和青年前途的影响，越来越明显，国际和多边的努力最有希望遏止并减少毒品的贩卖与吸用，而毒品的贩卖与吸用对个人和个人所在的社会都有极其可怕的影响。目前，联合国系统各机构正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关心这个问题的团体合作，积极努力处理这个问题，但还需要作出更大努力。从

我这一方面来说，我已采取步骤改善联合国系统内有关这项重要活动的协调。

最后，我还要指出各种各样出于政治动机的暴力行为不断增加，包括劫持、绑架、汽车装炸弹和暗杀的事件。我们这个社会有些角落逐渐变得象军营。在世界上许多地方，秩序和礼貌，甚至公共生活，都受到严重威胁，通常来说，无辜受害的人数多得惊人。仅对这类暴力行为表示惋惜或加以谴责或设法控制是不够的。还必须把注意力集中于如何解决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

* * *

国际合作机构必须得到一个有效率而且健全的秘书处的协助。我认为优先的事项之一是提高秘书处的有效功能，这样，我才能够使会员国相信一切必需——但又不超过所需——的人力和其他资源都已具备，并且得到有效利用。为此目的，去年我曾请一些资深同事告诉我有哪些步骤可以改进秘书处的行政工作和功能。我根据他们的意见，现在决定采取一些旨在提高效率或减少费用，或两者兼具的行动。举例来说，我已下令暂时停止征聘工作。我不久就会针对这些事项向大会作出更详细的报告。我期望大会在它通过的决议中，会考虑到我的目标。

任何行政改善方案的成功，不仅需要秘书处全体人员的积极合作，也需要各会员国本身的积极合作。为此目的，我想弄清各会员国对我认为值得探讨的一些途径的看法。

今年，大会将需审议一些人事政策问题，特别是包括有关工作人员薪金和其他服务条件的问题。对这些服务条件是否适当的问题，必定会有不同的看法，事实上也已经有人向我提出种种不同的看法。我确信各会员国会承认：要达成《宪章》所要求的才干及忠诚之最高标准，必须提供相当与合适的服务条件。

现行的薪金、津贴和养恤金制度的范围远超过联合国本身。这个制度影响到同联合国一起参加俗称“共同制度”的一切机构。大会曾重复强调需要维持并促进这项联系，否则许多参加组织工作人员的征聘和管理工作就会一片混乱。在这个共同制度内，有一些机构，特别是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和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发挥着制订规章的功用。我相信大会讨论这些问题时，会考虑到上述事实。

* * *

我们在考虑多边制度的目标与必要性时，不能忘记各国政府一般都把国家利益置于最优先的地位。不过，目前各国也日益认识到国际的利益、人类的共同利益、养护和妥善管理世界各种资源以供后世利用。因此，大家广泛支持联合国，而且普遍希望使联合国能发挥更大的功能。各国政府或各个政府集团对联合国的工作看法不同，并且期望联合国按照它们的旨意行事，这是极其自然的，要使联合国发挥更大的功能，首先需要大家作出坚决和不懈的努力，使国家利益与国际利益两者之间维持平衡。

因此，总结而言，我要重申呼吁对国际和平与发展的问题采取多边的、理性的处理方法，我相信，这是联合国人民所真正希望的，尽管各国政府在努力使多边制度发挥功能时遇到种种困难与波折。大家普遍认识到，如果没有这个制度，我们就会冒着太大的危险，因此，削弱多边的途径乃是轻举妄动的事。没有多边组织所提供的安全屏障，这个世界的危险和混乱程度一定会大大

增加。

我们在联合国里迄今已积有将近四十年的经验，历经四十年的变化，尽管我们这个时代的冲突迭起，但四十年来没有发生世界大战。让我们回头看看我们走过的道路，吸取经验，重新振作精神，抱定新的决心，向前迈进，联合国成立的宗旨是我们地球的前途所倚。《宪章》中所表现的远大理想仍然存在，我们应当合力支持。

秘书长

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一章（11-99页）

裁军

裁军的一般方面，11：拟议的综合方案，12；裁军谈判会议，13；裁军审议委员会，15；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16；1979年《国际合作促进裁军宣言》的执行情况，19；1980年《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执行情况，20；裁军谈判，20。**核武器**，21：核裁军，21；防止核战争，27；核战争的气候影响，29；拟议的禁止核武器公约，31；拟议的中子武器谈判，33；拟议的核武器冻结，34；核不扩散，37；停止核武器试验，47；武器用裂变材料，52；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53。**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57：化学战和生物战，57；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放射性武器，62。**常规武器**，65：专家小组研究，65；对1980年《公约》和议定书的批准，66；海军军备，67。**裁军问题的其他方面和相关问题**，69：军事预算和开支，69；关于军事研究和发展问题的研究报告，72；《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它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审查大会，73；外层空间军备竞赛，74；区域裁军，78；建立信任措施，81；裁军和国际安全，82；裁军和发展，83；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85；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85；公共信息，86；裁军研究，91；联合国研究金方案，96；组织方面，96。

1984年的全球军事支出中，据估计有逾8,000亿美元用于持续进行的军备竞赛，裁军或军备限制方面的工作进展甚微。

联合国大会在1984年常会上，决定召开一次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以审查持续的军事支出对国际经济和社会局势的影响，并提出补救措施。此外，大会根据第一委员会的建议，通过了62项关于裁军和相关国际安全问题的决议，其中多项决议反映了处理实质性问题的各种相互对立的方法。大多数决议涉及军备控制和裁军措施，与此同时大会还通过了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章程，并请秘书长编写两份新的研究报告：一份关于核威慑，另一份关于核战争的气候影响。

裁军谈判会议1984年以前称为裁军谈判委员会，是主要政府间谈判机构。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是由所有联合国会员国组成的审议机构。这两个机构继续讨论与往年大致相同的问题。在联合国框架之外，苏联和美国11月宣布打算于1985年初举行双边谈判。

本章相关议题。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国际和平与安全：1970年《宣言》的执行情况。军备竞赛和环境。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二章（100-107页）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科学、技术和法律，100：空间科学和技术，100；空间法，103。发射功能性航天器，107。

大会于1979年通过的《关于各国在月球和其他天体上活动的协定》继第五国批准后于1984年7月正式生效。12月，大会通过第39/96号决议，邀请尚未成为各项关于外层空间使用的国际条约缔约国的国家批准或加入这些条约。大会核可了1985年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并强调执行第二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1982年外空会议）各项建议的重要性。大会促请所有国家，尤其是拥有强大空间能力的国家，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大会1984年的行动主要基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6月12日—21日，奥地利维也纳，第二十七届会议）及其两个小组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与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通信卫星。国际电信联盟。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三章（108-113页）

海洋法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08；筹备委员会，110；秘书长的职责，111；先驱投资者，112。

1984年，秘书长指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被广泛认为是对国际法逐步发展的一大重要贡献，也是联合国最杰出的成就之一。该公约于1982年通过，设立了几乎涵盖包括航行、渔业、矿产资源开发和科学研究在内的所有海洋用途的规则。

1984年，《公约》签署国增至159个，批准国增至14个。

筹备委员会负责根据《公约》设立两个主要机构——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本年度继续开展工作，在牙买加金斯敦和日内瓦举行了会议。

大会12月通过了第39/73号决议，要求各国维护《公约》的完整性，避免破坏或挫败其宗旨。大会还呼吁尚未批准的国家考虑批准《公约》。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海军军备。运输：海运。自然资源：海洋资源。粮食：渔业管理和发展。环境：海洋生态系统。国际法院：大陆架划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突尼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马耳他）；海洋边界划界（加拿大和美国）。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四章（114-124页）

国际和平与安全

关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宣言，114：1970年关于国际安全的《宣言》的执行情况，114；1978年关于社会与和平问题《宣言》的执行情况，117；《人民享有和平权利宣言》，118。对《联合国宪章》安全规定的执行，119：加强国际安全，120。国家恐怖主义，121。审查维和行动，123。国际和平年（1986），124。

1984年，国际和平与安全及如何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仍是联合国主要关注的问题之一。

大会11月通过了《人民享有和平权利宣言》（第39/11号决议），并在12月促请进一步采取行动，执行其1978年《为各国社会共享和平生活做好准备的宣言》（第39/157号决议）。

大会呼吁采取措施防止国际形势的进一步恶化（第39/155号决议），并建议安理会优先考虑加强集体安全（第39/154号决议），鼓励安理会加紧努力，防止国际冲突（第39/156号决议）。大会对未能设立一个关于执行《联合国宪章》的集体安全条款的特设委员会表示遗憾（第39/158号决议），并延长了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期限（第39/97号决议）。大会进一步开展国际和平年（1986年）的筹备工作，并呼吁向国际和平年方案自愿基金捐款（第39/10号决议）。

大会就一项关于国家恐怖主义的新议程项目采取行动，要求所有国家不要采取任何旨在进行军事干涉和占领、强行改变或破坏他国的社会政治制度、动摇和推翻其政府的行动（第39/159号决议）。

秘书长在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宣布，最重要的是要重申《宪章》的概念，即对和平的威胁会超越意识形态或其他差异，秘书长请所有国家达成一致意见并开展合作。秘书长强调，维持和平是国际政治意志的表现，如果这种意志薄弱、不确定、分裂或犹豫不决，维持和平行动会相应地削弱。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也是宪章特别委员会审议的一个主要议题（见“法律问题”第四章）。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人权：人权和国际安全。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国家间睦邻关系；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国际组织和国际法：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五章（125-194页）

非洲

南非和种族隔离，125：一般方面，126；与南非的关系，135；南非局势，152；体育领域的种族隔离，165；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167；其他方面，170。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177：安哥拉—南非武装事件和南非占领安哥拉，180；莱索托—南非争端，184；莫桑比克—南非协定，184。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有关的问题，185：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5；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苏丹争端，185。埃塞俄比亚—索马里争端，187。科摩罗马约特岛，187。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189。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190。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191。

1984年，联合国审议了关于非洲的一系列政治问题，并继续关注如何废除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见下文“南非和种族隔离”部分）。

安全理事会、联合国大会、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人权委员会和跨国公司委员会是处理种族隔离和南非与邻国关系相关问题的主要机构。在关于南非与邻国关系方面，由于南非在1月初入侵并轰炸安哥拉，这些机构谴责南非对安哥拉的侵占行为。安全理事会谴责南非的蓄意无端轰炸，谴责南非利用纳米比亚对安哥拉发动攻击，要求南非撤军，并促请各国协助安哥拉进行自卫，重申安哥拉应得到适当补偿。12月，大会谴责南非对莱索托的侵略和经济封锁。此前，莱索托和南非已向秘书长表明各自对拟议的互不侵犯条约的立场。莫桑比克于3月告知联合国，其已与南非签署了一项互不侵犯协定。

乍得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对于谁代表乍得政府仍未达成共识，而苏丹则认为利比亚的做法属于侵略行为，并对其提出控诉。安理会在3月审议了苏丹的控诉。

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对索马里两个地区的军事活动的原因存有争议。索马里声称埃塞俄比亚军队侵入其境内，但埃塞俄比亚否认进入该地区，声称索马里遭遇的是当地反对派的抵抗。

大会重申科摩罗对印度洋马约特岛的主权，呼吁增加对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的捐款，该方案旨在为南部非洲地区的学生提供奖学金。大会同时呼吁继续与非统组织合作。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无核武器区—非洲。地中海：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争端。跨国公司。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环境：环境和种族隔离。人权：侵犯人权—南非和纳米比亚。妇女：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难民：非洲。纳米比亚。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六章（195-212页）

美洲

中美洲局势，195：尼加拉瓜局势，200。发现美洲大陆周年纪念日，212。

1984年，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都审议了中美洲局势。大会从全局处理该问题，而安理会处理了国家间的具体争端。

安理会应尼加拉瓜的请求，于2月、3月/4月、9月和11月举行了会议，讨论关于该国遭受侵略的指控。4月，由于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美国投反对票，一项关于在尼加拉瓜港口布雷问题的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10月，大会通过第39/4号决议，敦促五个中美洲国家的政府（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加快与孔塔多拉集团（哥伦比亚、墨西哥、巴拿马和委内瑞拉）的磋商，早日签署《孔塔多拉关于中美洲和平与合作的文件》，这份法律文书旨在通过谈判解决该区域问题。大会还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同该区域有联系和在该区域有利益的国家，充分尊重《孔塔多拉文件》及由于加入该文件的《附加议定书》而承担的义务。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强调指出，需要与孔塔多拉集团充分合作，以确保其努力取得成功。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无核武器区—拉丁美洲。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拉丁美洲。侵犯人权行为：拉丁美洲。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美洲。其他殖民地领土：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国际法院：在尼加拉瓜境内和针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七章（213-239页）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东亚，213：朝鲜问题，213。东南亚，214：柬埔寨局势，214；东南亚地区的国际安全，220；中国—越南的争端，221；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的争端，221。西亚和西南亚，224：阿富汗局势及阿富汗—巴基斯坦的武装冲突事件，224；伊朗—伊拉克的武装冲突，229。

1984年，提交至联合国的亚洲地区突出问题为：朝鲜相关问题，阿富汗和柬埔寨的局势，以及伊朗和伊拉克战争。

联合国军司令部继续监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大韩民国在1953年签署的《停战协定》。1983年10月暗杀韩国总统的事件引起了各方关注。

在东南亚地区，柬埔寨的局势以及影响该国、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和越南的边境事件引起了联合国的注意。安全理事会就老挝与泰国以及中国与越南之间的领土争端举行了会议。秘书长特别代表访问了东南亚地区，以寻求和平解决该地区的问题，特别是柬埔寨的问题。10月，大会再次呼吁一切外国军队从柬埔寨撤离，并要求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特设委员会继续开展工作（第39/5号决议）。

据报涉及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的武装事件不断发生，而秘书长的个人代表则以一种单独的高级别“近距离”会谈的方式，与所涉各方保持联系，以寻求政治解决。11月，大会呼吁所有有关各方努力尽快达成政治解决，并表示支持秘书长为此所进行的努力（第39/13号决议）。

安理会召开了两次有关伊朗—伊拉克冲突的会议，其中一次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另一次则关于对海湾内第三方船只开火的事件。秘书长继续努力争取结束这场战争，同时还就冲突的特定方面采取了几项措施，其中包括出于人道主义关切，派遣专家特派团调查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并在该地区部署联合国工作队，按要求视察据称受到炮击的平民人口集中地区。此外，战俘的待遇问题也引起了关注。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八章（240-256页）

地中海

塞浦路斯问题，240；维持和平行动，251。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的争端，253。地中海国家的国际安全，255。

1984年，联合国处理了若干与地中海地区相关的政治问题，包括：塞浦路斯问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利坚合众国的争端；加强区域安全与合作。

安全理事会通过第553（1984）号决议和第559（1984）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驻留期限。在5月份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第550（1984）号决议中，安理会谴责了一切分离主义行动，包括土耳其和土族塞人领导声称互派大使的行动，宣布这些行动是非法的，要求立即予以撤销，并呼吁把瓦罗沙（法马古斯塔）移交给联合国管理。与此同时，安理会再次肯定了秘书长的斡旋任务，请他做出新的努力以全面解决塞浦路斯问题，并要求各方开展合作。

秘书长在斡旋任务方面，全年召开了若干次各级别会议，随后与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领导人进行了单独的“近距离间接会谈”。12月初，秘书长认为提交一份协定草案给联合高级别会议的时机已经成熟，在会议上有可能达成一份协定，其中包含全面解决办法的必要内容，以期建立一个塞浦路斯联邦共和国。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强调，他在双方的沟通中一直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应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请求，安全理事会于3月/4月举行会议，审议利比亚所说的由于美国对其的敌对行为导致局势日益恶化的问题。

关于加强地中海地区的安全与合作问题，大会于12月通过了第39/153号决议，重申必须为此作出进一步努力，同时鼓励加强现有合作形式并促进新的合作形式，特别是那些旨在缓和地区局势和加强信任与安全的合作形式。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相关问题。国际法院：大陆架划界（突尼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耳他）。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九章（257-350页）

中东

中东局势，258：拟议的和平会议，263；与以色列的军事合作，268；以色列全权证书，268。巴勒斯坦问题，268：耶路撒冷，272；公共宣传，274；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275；被拘留的巴勒斯坦人，279。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与争端，280：伊拉克与以色列，280；黎巴嫩局势，283；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304。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305：观察员部队的经费筹措，306；联黎部队的经费筹措，309；审查部队派遣国的费用偿还率，314。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315：定居点政策，319；《日内瓦第四公约》，320；戈兰高地，322；西岸官员，325；经济和社会状况，327。巴勒斯坦难民，335：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335；其他方面，340。

1984年，联合国继续为中东地区冲突及其关键问题——巴勒斯坦问题——寻求和平解决办法。大会、安理会和其他几个联合国机构对局势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审议，其中包括巴勒斯坦问题、个别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黎巴嫩局势以及被以色列占领领土的局势、以及巴勒斯坦难民。联合国继续在中东地区开展两项主要的维持和平行动：在戈兰高地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以及在黎巴嫩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大会第39/146 A号决议处理了与中东局势有关的多项问题。大会再次宣布该地区的和平，必须在联合国的主持下，以全面、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为基础，并重申如果没有包括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在内的冲突各方的平等参与，就无法实现这一目标。

巴勒斯坦问题仍然受到联合国大会及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关注。大会在审议了委员会的报告之后，于12月就巴勒斯坦问题通过了四项决议。大会请委员会继续审查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情况以及1983年《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权利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第39/49 A号决议）；请各方与联合国秘书处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开展合作（第39/49 B号决议）；请联合国有关部门扩大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新闻活动（第39/49 C号决议）；重申赞同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第39/49 D号决议）。1984年3月，秘书长报告了针对组织和平会议所涉问题的磋商情况，特别

是确认与会者的情况。各会员国在若干来文中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大会第39/146 C号决议的主题是关于耶路撒冷的地位问题。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机构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了援助。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支持为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以色列占领领土内的巴勒斯坦儿童和母亲提供援助的方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1984/56号决议以及大会的第39/224号决议都要求联合国各组织加大此类援助力度，在提供援助时要同巴解组织合作，并取得有关阿拉伯收容国政府的同意。以上两项决议都指出，必须确保对以色列占领领土上巴勒斯坦人的援助不被占领当局所利用。

大会在审议了秘书长的简要报告之后，其第39/14号决议再次议及1981年以色列轰炸伊拉克首都巴格达附近一处核研究中心的事件。

2月，安全理事会着手处理黎巴嫩局势，特别是其首都贝鲁特的局势；由于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苏联投了反对票，法国提出在贝鲁特地区组建联合国部队的决议草案未能获得通过。在接到有关以色列在西顿附近的艾因赫勒韦巴勒斯坦难民营进行搜查行动的报告之后，安理会于5月召开了会议。8月，黎巴嫩向安理会控诉以色列在其南部地区（贝卡谷地西部及拉恰亚地区）的行径，安理会于8月/9月再次召开会议，但是由于其常任理事国美国投了反对票，黎巴嫩的决议草案未能获得通过，该草案旨在要求以色列尊重上述地区平民的权利，并取消封锁道路和实行宵禁等限制性措施，以便恢复正常的生活。根据安理会的要求，秘书长继续与黎巴嫩和其他国家进行磋商，促使黎巴嫩与以色列于11月就后者的撤军问题开始进行军事会谈。

1984年4月和10月，安全理事会第549（1984）号决议和第555（1984）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此外，5月和11月，安理会第551（1984）号决议和第557（1984）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大会第39/28 A号决议为观察员部队在1984年6月1日至1985年5月31日期间的行动拨款超过3,500万美元。

大会第39/71 A号决议为联黎部队1984年4月19日至1985年4月18日期间的行动拨款1.41亿美元。由于某些会员国拒绝给联黎部队捐款，联黎部队陷入了财政困境。鉴于这个情况，大会第39/71 B号决议批准暂停执行《联合国财务条例》的某些规定，以便让联黎部队得到600万美元的“盈余”。大会第39/28 B号决议还为观察员部队批准了一次相似的程序，使其得到近500万美元的“盈余”。

对派遣部队参加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这两项维持和平行动的国家执行的费用偿还率的上一次修订是在1980年，因此大会第39/70号决议请秘书长审查现行的费用偿还率，以确保部队派遣国得到公平的费用偿还率。

大会和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人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再次审查了早些时候发生武装冲突的以色列占领领土的局势。12月，大会就委员会报告的具体方面通过了七项决议，包括以色列对希布伦市长，哈勒胡勒市长以及希布伦的伊斯兰教法官采取的行动（第39/95 E号决议）、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的适用性（第39/95 B号决议）、以及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法律地位和人口组成（第39/95 C号决议）。大会强烈谴责以色列在戈兰高地的政策和行为（第39/95 F号决议）、对教育机构的巴勒斯坦学生和教职员的政策和行为（第39/95 G号决议）、以及其他一些政策和行为，要求以色列停止这类行为（第39/95 D号决议）。大会还要求以色列提供有关1980年三名巴勒斯坦市长暗杀未遂事件调查结果的资料（第39/95 H号决议）。

在关于委员会报告的议程项目下，大会再次要求释放关押在黎巴嫩南部地区的巴勒斯坦人齐亚德·阿布·艾因和其他囚犯（第39/95 A号决议）。

大会第39/146 A号决议强烈谴责以色列对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及其在这些地区采取的政策和行为。安全理事会对以色列议会正在审议的关于定居点活动的立法问题表示了关切，呼吁不要采取加剧该地区紧张局势的措施。

难民问题仍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活动处理的主要问题，近东救济工程处既采取了紧急救济措施，也开展了常规援助行动。大会于12月通过了11项决议，涉及难民问题的各个方面：援助巴勒斯坦难民（第39/99 A号决议）；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资问题工作小组（第39/99 B号决议）；援助流离失所者（第39/99 C号决议）；高等教育和职业训练的助学金与奖学金（第39/99 D号决议）；在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难民（第39/99 E号决议）；恢复向巴勒斯坦难民发放配给品（第39/99 F号决议）；自1967年以来流离失所的人民和难民（第39/99 G号决议）；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收益（第39/99 H号决议）；保护巴勒斯坦难民（第39/99 I号决议）；在西岸的巴勒斯坦难民（第39/99 J号决议）；为巴勒斯坦难民拟建耶路撒冷圣城大学（第39/99 K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无核武器区—中东地区。非洲：以色列—南非关系。灾害和紧急救济：黎巴嫩。区域性经济和社会活动：西亚。人权。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中东和西南亚。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十章（351-370页）

其他政治问题

信息，351：大众传播，351；联合国公共信息，356。辐射影响，368。南极洲，369。

1984年，大会在其职权范围内的广泛政治问题中，继续审议与信息、原子辐射和南极洲相关的问题。

大会在其新闻委员会审议信息工作的各个方面之后，于12月通过了一份关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工作的决议（第39/98 B号决议）和一份关于联合国新闻方案的决议（第39/98 A号决议）。

关于原子辐射的水平、影响和风险，大会赞扬了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活动，并请委员会继续进行其工作（第39/94号决议）。

大会第39/152号决议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南极洲问题的报告。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公共信息。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公共信息。中东：巴勒斯坦问题—公共信息。通讯。关于殖民地国家的一般问题：公共信息。纳米比亚：公共信息。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联合国通信卫星。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十一章（371-382页）

体制机构

联合国会员国，371。安全理事会，372。大会，374。秘书长，377。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377。其他体制问题，382。

1984年，文莱达鲁萨兰国加入联合国，使其会员国数量增至159个。

安全理事会在讨论议程事项之外，继续审查如何加强其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工具的作用，并重点致力于就采取实际行动达成一致，以加强其效力。

本年度，大会继续召开并结束了第三十八届会议。第三十九届会议会程已完成大半，审议了143个议程项目中的123项；其余项目将于1985年进行审议。

斡旋工作和其他外交联系是秘书长今年政治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重点关注阿富汗、塞浦路斯、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伊朗—伊拉克和柬埔寨。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强调必须有效利用国际体制机构。

联合国与政府间组织的合作是大会5项决议的议题。

庆祝1985年联合国成立四十周年活动的筹备工作仍在继续。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与联合国在非洲的合作。体制安排：政府间信息科学局；组织结构—大会第二委员会。政府间组织和国际法：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条约和协定：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会议日历。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一章（385-424页）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关系，386：发展和经济合作，386；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398；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400。经济和社会趋势与政策，404。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407。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410。特别经济区，412：发展中国家，412。

1984年，许多联合国机构审查了世界经济复苏的薄弱和不平衡特点以及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暗淡前景。多份经济报告和关于世界经济形势的讨论都强调必须就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危机情况和发展中国家的严峻外债情况采取紧急行动。

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批评联合国的各个经济机构是很容易的，因为这些机构往往达不到它们的崇高目标。然而，在这个经济上愈加互相依赖的世界里，只有加强多边合作，才能够解决各种全球经济问题。

为了对《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进行初次审查和评价而成立的委员会审议了在实现战略目标和加强战略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尽管委员会为此采取了行动，联合国各方面来源也提出了建议，但战略目标仍未完成。

12月，大会纪念《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通过十周年，并决定于1985年全面审查其执行情况。

1983年，大会针对政治紧张局势对国际经济合作的影响首次表达了关切。本年度，大会重申了这一关切，并请秘书长继续就国际经济关系中可能建立信任措施的范围进行磋商。大会为继续对发展中国家采取强制性经济措施表示遗憾。

本年度，继续讨论是否启动原定于1980年开始的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全球谈判；12月，大会决定在1984年会议休会期间，继续讨论该项目，并重新召开会议审议通过非正式磋商可能达成的协定。此外，继续讨论关于拟议的国际经济新秩序的各个方面，包括其法律方面。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继续讨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第四届大会决定在工发组织的活动中高度优先考虑发展中国家间工业合作。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讨论了联合国系统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

作方面的任务和解决的问题。大会敦促联合国系统加强对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支持。联合国的协调机构还讨论了联合国系统向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提供支持的问题，经社理事会审议了在区域间一级推进此类合作的问题。

《1984年世界经济概览》介绍了世界经济的趋势和政策，是经社理事会进行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年度讨论的背景文件。贸发会议发布了关于贸易和发展问题的第四次年度报告，即《1984年贸易和发展报告》，该报告除了分析世界经济形势外，重点关注国际贸易和支付系统。发展规划委员会进一步评估了经济形势，明确了需要国际社会迫切关注的优先领域。

本年度，联合国若干论坛审议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广泛领域。联合国继续研究如何改进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各方面工作。年内，召开了第七次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专家会议，继续执行公共行政技术合作方案。

此外，审查了联合国系统的农村发展工作，其重点是缓解最贫困国家和发生旱灾国家的贫困状况。

大会再次敦促为受世界经济形势影响尤为严重的国家采取行动，并再次呼吁立即采取措施支援发展中国家。联合国系统加强了1985年对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进行中期全球审查的准备工作；为了此次审查，大会决定召开贸发会议最不发达国家问题政府间小组高级别会议。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讨论了该审查，贸发会议秘书处发布了《1984年最不发达国家报告》，这是首份此类年度报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继续为个别最不发达国家组织国别审查会议，开发署还经管最不发达国家特别基金。工发组织第四届大会建议在中期审查中充分考虑工业化问题，并请工发组织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发展援助。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要求发展规划委员会考虑将基里巴斯和图瓦卢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目前数目为36个）；12月，大会要求考虑将瓦努阿图列入名单。

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继续审议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问题，大会再次呼吁为这些国家采取行动。此外，大会再次呼吁向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特别基金捐款。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裁军与发展。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非洲—危急经济情况。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国际贸易和金融。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经济和社会趋势—非洲、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发展政策和区域经济合作—非洲、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社会和文化发展：发展规划的社会方面；民众参与发展；家庭参与发展；农村发展的社会方面。人权：发展权；拟议国际经济新秩序和人权。妇女：妇女参与发展。统计：经济统计。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章（425-462页）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一般方面，425。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434；开发署的业务活动，438；开发署的方案规划和执行，440；开发署的筹资，442；开发署的行政和工作人员，453。其他技术合作，453；联合国方案，453；联合国志愿人员，456；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458。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461。

1984年，通过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总计达66亿美元。联合国系统发展活动收到的捐款总额达57亿美元，与1983年的60亿美元相比有所下降。若干国家捐款的本国货币价值有所增加，但正如几份关于业务活动的报告所示，部分增值因美元的强势而抵消。

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以及一些专门机构，已经成为发展中国家取得经济和技术援助的重要来源。低收入国家受到高度优先考虑。在这个资源受到限制的时期，正在不断作出努力，以确保联合国系统内的业务合作更为有效。

1984年，在有关新的技术合作要求方面，引起开发署注意的三大问题是：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它们在制定和实施宏观经济政策方面的需要、以及非洲的危机。开发署对方案进行了调整，以应对被普遍认为是发展问题的非洲紧急情况。本年度，开发署和通过开发署在非洲的外地支出超过了3亿美元。

本年度，开发署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方面的工作包括一个重大的区域间项目。该项目为133项活动提供了128万美元的资助。

1984年12月18日，大会通过第39/220号决议，确认各国政府对开发署所做出的贡献，请开发署理事会在审议第四次方案拟定周期（1987-1991年）的资源水平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在技术合作领域增加的需要和使资源取得实际增长的需要。

1984年，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执行了一项约1.11亿美元的技术合作方案。尽管预算水平有所下降，但该方案资金与1983年相差无几。

本年度，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志愿人员方案）最高度重视帮助受影响最严重的非洲国家更有效地利用紧急救济援助。有27个国家获选接受此类援助，请求援助的主要领域是援助协调、粮食分配以及车辆、水泵和钻孔维护。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向17个新项目拨款3,680万美元。在制订援助方案时，基金优先考虑非洲受旱地区以及与粮食生产和分配、初级卫生保健和供水有关的项目。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中东：巴勒斯坦人援助方案。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国际贸易和金融：贸发会议技术合作。发展融资。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技术合作。粮食：粮食援助。卫生与人力资源：人力资源。难民：难民援助。体制安排：组织结构。纳米比亚：国际援助。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三章（463-524页）

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经济援助，463；非洲，465；其他区域，495。灾害，500；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500；联合国系统内协调，506；救灾，507；防灾和备灾，520。紧急救济和援助，522。

1984年，联合国通过许多组织，继续向面临严重经济困难的国家提供特别援助。这些问题经常因自然灾害或其他灾害而恶化。非洲的严峻经济形势仍是联合国的一大主要关切，一些地区的长期干旱使局势进一步恶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都首次在其议程中添加了关于这一情况的项目。大会在12月的一项决议（第39/29号决议）中通过了《关于非洲危急经济情况的宣言》，关切地注意到过去几年来，这种危急情况已经到了可怕的程度，不但严重危及发展进程，而且严重危及几百万人的生死存亡。大会在宣言中概述了这些问题并提出了补救措施。

为了直接了解大范围干旱、粮食短缺、牲畜传染病和资源日益减少的影响，秘书长于1月17日至2月4日访问了西非8个国家。回来后，他指出，非洲人民遭受的人类悲剧之惨在他的访问途中变得更加突出，他呼吁国际社会做出紧急而充分的反应，因为很多人的生命正受到威胁，很多非洲国家的经济生存也面临严峻挑战。秘书长说，除了粮食、卫生、供水、难民、交通和通讯等问题外，国际社会还需要处理危机的起因。12月，秘书长设立了联合国非洲紧急行动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署长受命领导新行动处。饥荒问题最为紧迫，并因粮食运输、储存和分配问题变得更加复杂。

关于遭受严重经济困难的国家，经济及社会理事会7月呼吁向几内亚提供援助（第1984/59号决议），12月大会通过了一系列决议，呼吁向以下国家提供经济援助：贝宁（第39/185号决议）、佛得角（第39/189号决议）、中非共和国（第39/180号决议）、乍得（第39/195号决议）、科摩罗（第39/193号决议）、民主也门（第39/184号决议）、吉布提（第39/200号决议）、赤道几内亚（第39/181号决议）、冈比亚（第39/203号决议）、几内亚（第39/202号决议）、几内亚比绍（第39/186号决议）、海地（第39/196号决议）、莱索托（第39/183号决议）、利比里亚（第39/182号决议）、莫桑比克（第39/199号决议）、尼加拉瓜（第39/204号决议）、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第39/187号决议）、塞拉利昂（第39/192号决议）、乌干达（第39/188号决议）和瓦努阿图（第39/198号决议）。

联合国系统主要是通过联合国救灾协调员办事处协调的行动来继续应对自然灾害引起的紧急情况。大会（第39/190号、第39/191号、第39/194号、第39/201号、第39/205号和第39/206号决议）和经社理事会（第1984/3号、第1984/5号、第1984/6号和第1984/7号决议以及第1984/106号决定）应对的问题包括：非洲某些地区、特别是苏丹-萨赫勒地区和东非地区的持续干旱；马达加斯加遭遇的旋风和水灾；斯威士兰遭遇的旋风；也门发生的地震。大会和理事会分别在第39/207和1984/60号决议中呼吁加强联合国的救灾能力。

除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外，还向黎巴嫩提供了紧急人道主义援助。黎巴嫩由于再次发生战斗和混乱以及南部的军事局势，无法实施其重建方案。大会在第39/197号决议中呼吁向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提供援助，经社理事会在第1984/174号决定中也呼吁援助黎巴嫩。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经济区—发展中国家。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经济及社会趋势；亚太地区—台风。粮食：粮食援助。环境：荒漠化。儿童—紧急救济。难民：援助难民。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四章（525-549页）

国际贸易和金融

贸发六大的后续行动，526。国际贸易，527：贸易政策，527；贸易促进和便利化，533；商品，536；制成品，540；消费者保护，540。金融，541：金融政策，542；贸易融资，545；税收，546。贸发会议的方案和财政，546；贸发会议方案，547；组织性问题，548。

1984年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召开二十周年，本年度贸发会议的贸易和发展理事会重点讨论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以及同时处理贸易、发展资金和国际货币制度等互相依存问题的必要性。在1984年的两次常会上，理事会还审议了1983年举行的贸发会议第六届会议的建议所产生的事项；专门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审查和评价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联合国在全球一级的贸易、货币和财政方面的活动中遭受重大挫折，在“全球”问题的范围内，不能单单从谈判和签署的条约和协议的数目来衡量本组织的成就。联合国的许多贡献是以比较不具体的形式作出的：例如，确立了就各主要问题进行国际辩论的架构。例如，秘书长一贯强调寻求办法解决尖锐的债务问题的重要性，不仅是短期的解决办法，并应考虑到需要确保发展中国家出口收益的增长。

大会在12月通过的第39/214号决议中，讨论了贸发会议工作方案的几个具体领域，并呼吁各国通过振兴发展进程和解决全球经济的结构问题，加强国际经济合作。

在对保护主义和结构调整进行第三次年度审查后，贸易和发展理事会通过了一项继续就该问题开展工作的方案，大会于12月呼吁全面执行该方案。

国际贸易中心继续协助发展中国家促进出口和货物在国际贸易中的流动，并根据贸发六大建议，采取措施加强其商品出口市场开发活动。

虽然1984年又有几个国家加入了1980年《建立商品共同基金协定》，但年底时该协定仍未生效。关于个别商品，国际糖业会议于7月通过了《1984年国际糖协定》。联合国可可会议召开了两次会议，在完成《1980年国际可可协定》替代协定谈判方面取得了进展，并决定重新召开会议。虽然1983年《国际热带木材协定》和1982年《国际黄麻和黄麻制品协定》均因批准国数量不够而

未能生效，但签署或批准黄麻协定的各国政府决定让该协定临时生效或已通知将临时应用该协定。年内，举行会议审查了铁矿石和钨的市场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讨论了一套关于消费者保护的准则草案，并将其提交大会审议（第1984/63号决议），大会于12月决定考虑在1985年通过该草案（第39/444号决定）。

在国际金融关系方面，需要采取紧急国际行动来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必须进行国际货币和金融体系改革。联合国各机构和本组织的主要经济报告都讨论了这些问题，强调了国际货币和金融问题与国际贸易问题之间的密切联系。12月，大会请秘书长与各会员国政府和联合国各机构进行协商，确知它们对扩大在国际货币、金融、债务和资源流通，包括发展援助和贸易等方面的国际合作的意见（第39/218号决议）。4月，贸易和发展理事会通过了关于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的议定结论。12月，大会呼吁国际社会考虑理事会的行动，努力解决这些问题。

在贸易融资领域，出口收入不足补偿性融资办法政府间专家组于1984年举行了三次会议，就拟议的对商品出口收入不足的补偿机制提出建议。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经济援助、灾难和紧急救济：非洲—危急经济情况。运输。工业发展。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国际贸易和金融—非洲、亚太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科学和技术：技术转让。国际经济法：国际贸易法。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五章（550-556页）

运输和通讯

运输，550：海运，550；危险货物运输，554；多式联运和集装箱运输，555；货物海关过境，555。

通讯，556：世界通信年，556。

1984年，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特别是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航运委员会（11月19日—30日，日内瓦，第十一届会议），继续处理运输问题。

联合国船舶登记条件会议（7月16日—8月3日，日内瓦）在拟订国际协定方面取得了进展，但尚未完成。大会于12月同意该会议于1985年举行续会（第39/213 A号决议）。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呼吁促进适用于全球的货物海关过境制度（第1984/79号决议）。

新闻委员会在其6/7月会议上审议了世界通信年（1983年）的成果。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与经济合作：内陆国家。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亚洲—亚洲及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十年；欧洲—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六章（557-590页）

工业发展

工发组织的方案和财务，557：方案政策，557；体制机构，565；财政问题，567。工业发展活动，569：技术合作，569；工业合作，574；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发展，576；工业生产重新部署到发展中国家，576；工业融资，578；原料工业加工，580；农村地区，580；工业管理，580；工业规划，581；工业研究，582；工业技术，582。具体产业的发展，584：农用工业，584；化学工业，586；工程工业，588；冶金和矿产工业，588；其他工业类别，590。

1984年，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第四次大会得出结论认为，世界贸易的困难处境正在对发展中国家工业化产生不利影响。会议认识到许多国家的保护主义对贸易和工业发展有害，并同意应该抵制和扭转这类行为。此外，会议还发现，1975年《关于工业发展与合作的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和1980年《关于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和促进发展中国家工业发展的国际合作的新德里宣言和行动计划》中所列出的广泛目标远未实现。工发组织的目标是帮助发展中国家在2000年将其在世界工业生产中的份额增加到25%；自1975年以来，其份额已从10%上升到11.9%。

1984年12月，大会关切地注意到该会议未能取得足以应付这些问题的成果（第39/232号决议），注意到会议的报告（第39/448号决定），并促请发达国家采取有助于世界工业结构调整的政策（第39/235号决议）。大会将一项关于为工业发展调动财政资源的决议草案移交其1985年会议审议（第39/447号决定）。

大会还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将工发组织改成联合国专门机构（第39/231号决议），并确认工发组织执行主任的任期再延长两年（第39/315号决定）。

执行主任指出，工发组织每年1.2亿至1.3亿美元的支出明显不足。因为所有国家都有平等的权利向工发组织请求援助，所以不得不分散资金；工发组织目前在136个国家开展了1,503个复杂程度不同的项目。

作为工发组织的主要机构，工业发展理事会举行了第十八届会议（5月2日—19日，奥地利维也纳），对过去四年来在提高发展中国家在世界工业生产中的份额方面缺乏进展表示关切。理事会通过了关于各种方案、工业和组织事项的16项结论。这些事项包括对纳米比亚人（见“托管和

非殖民化”第三章)和巴勒斯坦人(见第276页)的技术援助,以及妇女参与发展(见本部分第十九章)。此外还通过了关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决议(见本部分第八章)。理事会常设委员会召开了第二十一届会议(11月19日—23日,维也纳)。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第1984/167号决定,向大会递交了工发组织理事会的会议报告,并向联合国大会递交了关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报告。

由于文莱达鲁萨兰国获准加入联合国,大会将其列入具备工发组织理事会成员资格的国家名单(第39/234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能源:工业用途。科学和技术:技术转让。环境:环境和工业。妇女:妇女参与发展。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七章（591-600页）

跨国公司

行为守则草案，591。会计和报告准则，594。跨国公司中心，594。跨国公司委员会，599。

1984年，跨国公司的活动对不断变化的世界经济的影响仍然是国际社会的一个主要关切。跨国公司对发展的积极贡献、特别是对低收入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积极贡献被世界经济衰退的后果所掩盖。

1984年1月和6月，重新召开的跨国公司委员会特别会议继续讨论跨国公司行为守则草案。一些悬而未决的问题，例如跨国公司的定义、守则适用的范围、相对于国家立法的国际义务、争端的解决以及南部非洲种族主义少数人政权不合作等，经讨论未能加以解决，因而守则草案谈判陷入了僵局。12月，大会（第39/443号决定）请委员会主席启动磋商打破僵局，并决定于1985年再次召开特别会议。

一个政府间小组审查了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这是一个与跨国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增长相关的问题。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不仅协助编写守则草案，为政府间小组编写研究报告，而且继续开发综合信息系统，进行相关研究，并开展和监督技术合作活动。该中心的一大工作重点仍是研究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活动。中心还参与了筹备关于这些活动的公开听证会特设委员会的工作（见第149页）。4月17日至27日，跨国公司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了第十届常会，审议了跨国公司中心的上述工作以及其他与跨国公司活动有关的事项。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跨国公司。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国际贸易：贸易政策。人权：侵犯人权—非洲。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八章（601-644页）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区域合作，601：加强区域委员会，602。非洲，602：经济和社会趋势，603；危急的经济形势，603；1984年的活动，60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621：经济和社会趋势，622；1984年的活动，622；关于亚太经社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27。欧洲，629：经济趋势，629；1984年的活动，630。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633：经济趋势，634；1984年的活动，634；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38。西亚，639：经济和社会趋势，640；1984年的活动，640；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42。

1984年，五个区域委员会举行了定期政府间会议：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更名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3月29日至4月6日在秘鲁利马开会；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4月3日至14日在日内瓦开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4月17日至27日在东京开会；西亚经济委员会（西亚经委会）4月22日至26日在伊拉克巴格达开会；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及其部长会议5月24日至28日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开会。

大会在1984年审议的各区域委员会关切的问题包括：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第39/230号决议）、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39/233号决议）、亚洲和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十年（第39/227号决议）以及联合国与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之间的合作（第39/215号决议）。大会原则上核准了非洲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总部的拟议工程项目（第39/236号决议第三节和第十一节），以扩大会议设施。大会授权秘书长采取措施，使西亚经委会能够满足该委员会在人事方面的需要（第39/243号决议）。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下列事项采取了行动：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第1984/68号决议）、非洲遥感方案的制定（第1984/69号决议）、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1984/70号决议）、非洲水资源开发（第1984/73号决议）、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第1984/75号决议）、非洲经委会的妇女方案（第1984/77号决议）以及亚洲和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十年（第1984/78号决议）。理事会的其他行动涉及的问题如下：加强非洲经委会作为执行机构的作用（第1984/74号决议）、非洲经委会执行秘书1982-1983年报告的有关事宜（第1984/76号决议）、西亚经委会的决策结构（第1984/80号决议）及人事和行政问题（第1984/81号决议）、拉加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的职权范围（第1984/67号决议和第1984/66号决议）。

7月，经社理事会在讨论世界经济形势时，注意到各委员会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各区域目前经济状况的年度调查摘要（见第406页）。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援助巴勒斯坦人民。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经济和社会趋势与政策。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粮食。环境。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九章（645-652页）

自然资源和制图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645。矿产资源，647。水资源和海洋资源，648。制图，651。

1984年，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自然资源基金）继续援助发展中国家。1984年的方案支出估计为370万美元，比上一年减少约100万美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理事会作为基金的管理机构，对基金财政能力下降表示关切。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合作编写的《保护和利用海洋哺乳动物全球行动计划》得到了环境署理事会的批准。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第三次联合国美洲区域制图会议应于1985年举行，而不是1984年（第1984/105号决定），会议应在纽约举行，而不是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第1984/117号决定）。

在第1984/112号决定中，理事会注意到土耳其关于1987年由其主办第十一届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的提议。

本章相关议题。海洋法：海底采矿。中东：对被占领土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能源。纳米比亚：自然资源。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章（653-665页）

能源资源

一般方面，653：能源开发，653；工业能源，658。非传统能源，658：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658。核能，663：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663；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664。

1984年，联合国各实体继续努力减少全世界对易枯竭能源的依赖，特别关注发展中国家的能源需求。为了加速其在能源开发方面的进展，大会第39/176号决议敦促加强国际合作，加速审议新的筹资途径。通过与世界银行、国际捐助界和各种共同供资安排的合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仍是调动资金支持发展中国家能源工作的主要力量。开发署能源账户作为向重点优先项目输送更多自愿资源的机构，在1984年底已向此类项目拨款1,800万美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秘书处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技术合作部）能源相关活动的一大要素是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和专业知识，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则侧重于协助发展中国家整合国家工业和能源政策并提高工业能效。

1981年《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的内罗毕行动纲领》为联合国1984年关于这类能源的另一领域的努力奠定了基础。发展和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委员会的第二届会议审议了与实施这一纲领相关的实际问题，并为此提出建议。大会第39/173号决议对纲领的执行进度缓慢表示关切，呼吁尽早采取行动。

联合国大部分关于核能问题的的工作继续由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开展。大会在审议了原子能机构1983年年度报告后，在第39/12号决议中呼吁开展国际合作，促进为和平用途而利用核能，加强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以及促进核安全。大会第39/74号决议决定于1986年11月在日内瓦举行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核武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能源资源—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统计：能源统计。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一章（666-678页）

粮食

粮食问题，666。粮食援助，673：世界粮食计划署，673。

从全球看，粮食供应充足，但世界上有数亿人遭受饥饿和营养不良，这种两极分化持续存在。1984年，多个联合国实体加紧努力，通过紧急行动、发展援助和政策规划援助，解决各种粮食问题。

1984年是世界粮食大会召开十周年，世界粮食理事会（粮食理事会）审查了大会目标落实的进展情况，并明确了国际社会和各个国家为确保粮食安全和根除饥饿与营养不良需要解决的主要任务。粮食理事会的建议得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核可（第1984/54号决议），并受到大会的欢迎（第39/166号决议），大会呼吁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特别注意粮食理事会提出的措施。世界渔业管理和发展会议的议程高度重视渔业在确保国家粮食生产自给自足中的作用，会议制定了一项战略和相关行动纲领，随后得到大会批准（第39/225号决议）。

1984年，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在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粮食援助方面创下了历史新高。与上一年相比，粮食署的粮食援助承诺增加了48%，达到210万公吨。截至1984年12月31日，粮食署1985-1986年的经常预算认捐总额为9.998亿美元，占粮食署此期间13.5亿美元指标的74%，大会第39/166号决议强调必须到达这一指标。由30名成员组成的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作为粮食署的理事会，举行了第十七届和第十八届会议，批准了费用总计超过7.7亿美元的项目。

本章相关议题。海洋法。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粮食和农业。自然资源和制图：海洋资源。卫生和人力资源：营养。人权：食物权。妇女：农村地区的妇女。儿童：营养。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二章（679-695页）

科学和技术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680：一般方面，680；科学和技术政策，681；科学研究与发展，682；科学和技术信息，683。筹资，684：联合国筹资系统，684。体制安排，687：国家联络点，687；政府间委员会，688；咨询委员会，689；科学和技术中心，690；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690。技术转让，691：行为守则草案，692；技术转让的其他方面，692。人才外流，693。

应重组国际科学和技术关系的要求，联合国于1984年继续努力，在1979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提供的框架内，通过调动财政资源、升级机构安排和平衡国际技术流动，加强发展中国家的相关能力。秘书长和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的分析报告都重点审查了在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制定加快这一进程所需的进一步措施。1984年，若干特设小组和讲习班举行会议，就科学和技术的长远构想、发展的科技指标、新兴技术和传统技术的融合等具体问题提供专家意见。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筹资系统（科技促进发展筹资系统）在资助各种活动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虽然该系统长期财政前景的不确定性阻碍其通过定期认捐程序调动资源，但它利用各国政府直接提供的资金以及费用分摊和信托基金等非核心机制，启动了一些新项目和方案活动，1984年共筹资470万美元。大会审议了科技促进发展筹资系统的长期财政和体制安排，并于12月决定设立一个非正式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以便迅速完成这些安排，同时吁请所有国家在现有程序下为该系统的运作捐款（第39/428号决定）。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作为主要的指导和决策机构，于1984年5月和6月举行了第六届会议，重点关注《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加强政府间委员会的作用和改进其工作方法的效能。12月，大会表示支持委员会提出的这些倡议，特别是委员会的一项决定，即为其各届会议事先选定所要审议的主题（第39/164号决议）。委员会还审议了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和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中心的的活动，其中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在2月举行了第四届会议。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中心负责向政府间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援助并协调联合国在秘书处一级的活动；本年度该中心继续努力启动先进技术通报系统，继续进行关于科学和技术

影响国家发展的测量指标的可行性研究，并准备对联合国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情况进行第一次两年期审查。在机构间合作领域，中心向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工作队提供了援助。该工作队于1月举行了第五届会议，通过多项建议，涉及内容包括：联合国联合活动、发展中国家建立本国能力的标准、联合国实体为加强其在科学和技术方面的作用应采取的进一步行动等。

1984年，平衡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技术流动的问题仍然是联合国各机构、特别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议程上的优先事项。贸发会议的技术转让委员会在2月召开的第一届特别会议上讨论了发展中国家技术改造战略的问题；在12月召开的第五届常会上，委员会审议了与国际技术转让有关的广泛问题，涉及经济、商业、发展、法律和组织等各个方面。技术反向转让或人才流失的问题再次引起联合国大会的关注，大会在第39/211号决议中要求进一步组织政府专家会议以及技术反向转让机构间小组会议。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和平利用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工业发展：工业技术。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的科学和技术；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科学和技术；欧洲—科学和技术。人权：人权和科学技术。妇女：科学技术和妇女。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三章（696-713页）

社会和文化发展

社会发展和福利，696：发展的社会方面，696；民众参与，697；合作社，697；体制机构，698。
犯罪，698：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698；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701；与刑事司法有关的问题，702；联合国社会防卫信托基金，712。**文化发展**，713。

在发展的社会方面，现有证据表明情况有喜有忧：亚洲有很多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而非洲的贫困人口急剧增加，拉丁美洲的贫困和中等收入社会群体的生活条件日益恶化。

促进协助合作社联合委员会（合作社促进会）是联合国、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和四个国际非政府组织的联络机构；秘书长审查了合作社促进会的活动，建议联合国1985年继续作为促进会成员并为其作出贡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同意了秘书长的建议。

1984年，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继续开展研究方案，涉及粮食系统和社会、民众参与、改善发展数据和难民营等问题。

本年度，联合国继续筹备第七届（1985年）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就此次会议将审议的五个实质性项目中的四个召开了区域间筹备会议，作为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筹备机构的预防犯罪和控制委员会于3月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了第八届会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都对筹备工作采取了行动。经社理事会接受意大利邀请，决定在米兰举行第七届预防犯罪大会（第1984/154号决定），并将会期定在1985年8月26日至9月6日，大会主题是“为自由、公理、和平与发展而预防犯罪”（第1984/45号决议）。大会呼吁国际社会广泛参与，并欣悉经社理事会提交给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建议，特别是其中关于会议应从发展的角度最后拟订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指导原则的建议（第39/112号决议）。

1985年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一次区域间筹备会议讨论并最终确定了关于犯罪受害者或涉及滥用权力的其他非法行为受害者权利的宣言草案。少年司法的最低限度规则草案也将提交给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审议。另一次筹备会议修订且最终确定了关于司法机关独立的准则草案，并建议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作为一个最优先事项进行审议。

根据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有关于刑事司法的其他议题通过了几项决议，涉及的问题包括：从发展角度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第1984/48号决议）；刑事司法制度公平对待妇女（第1984/49号决议）；监外教改办法（第1984/46号决议）；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技术合作（第1984/51号决议）。经社理事会还批准了关于保护死刑犯的权利的保障措施（第1984/50号决议），认可切实执行《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的修正程序（第1984/47号决议）。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提议于1986年宣布1988-1997年期间为“世界文化发展十年”。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卫生：残疾人。人权：任意处决和即决处决；被拘留者的权利；民众参与。妇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四章（714-730页）

人口

1984年人口会议，714。**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719。**其他人口活动**，726：**人口委员会**，726。

1984年，联合国在人口领域的主要活动是召开了国际人口会议，会议最终通过了《关于人口与发展的墨西哥城宣言》以及88项关于进一步执行1974年《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建议。会议重申了该计划的有效性，该计划旨在通过推进各国人民安全和平的共同命运来提高其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12月，大会赞同国际人口会议的报告，并欢迎《关于人口与发展的墨西哥城宣言》（第39/228号决议）。

本年度，联合国系统继续通过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支持会员国的人口方案。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将72.5%的国家方案资源用于53个重点国家，超过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确定的三分之二的目标。6月，开发署理事会支持继续向7个区域和区域间人口训练和研究中心提供援助，并核准为七个发展中国家的大型方案或项目提供援助。

人口委员会作为人口会议的筹备委员会在1月和3月召开了会议，此外委员会于1月举行会议，评估秘书处在人口问题方面的工作进展，并制定其今后的工作方案。5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委员会的建议通过了该工作方案（第1984/4号决议），并强调必须保持全球和区域人口方案的效力，并加强协调联合国系统各部门和组织对人口方案的规划和执行工作。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人口：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西亚。统计：人口和住房普查。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五章（731-742页）

卫生和人力资源

卫生，731：一般方面，731；残疾人，732；营养，735。人力资源，736：人力资源开发，736；联合国训练研究所，736；联合国大学，740。

1984年，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医疗卫生状况仍然很差。营养不良以及缺乏供水和卫生设施造成发病率和死亡率居高不下。在改善初级卫生保健和药物供应方面仍有许多工作要做。

据报道，全世界约5亿残疾人中至少有3.5亿人生活在缺乏或没有残疾服务的地区。11月，大会吁请会员国和其他捐助者继续向联合国国际残疾人年信托基金捐款，并要求秘书长于1987年召开一次专家会议，进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1983-1992）的进展评价（第39/26号决议）。

12月，大会强调为促进发展中国家社会和经济培训本国合格人员的重要性（第39/219号决议）。大会欢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继续强调经济和社会方面的训练和研究工作（第39/178号决议），并请秘书长就训研所的活动、资金筹措和将来的作用，编写一份综合报告（第39/177号决议）。

大会注意到联合国大学在开展活动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强调联合国大学需要不断加强发展中国家现有学术和科学机构的能力（第39/179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方面业务活动：技工。粮食：粮食问题；粮食援助。科学和技术：人才流失。环境：有害产品防护。人权：残疾人人权。儿童：儿基会各部门方案。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六章（743-771页）

环境

环境署方案与供资，743：方案政策，743；区域活动，745；协调，745；环境署基金，747；其他行政问题，749。**环境活动**，750：环境监测，750；生态系统，756；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766。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执行主任表示，1984年环境署在阻止破坏环境的不断高涨的浪潮方面进展甚微。环境署开展了一项全球运动，以便更确切了解环境问题在更广泛的经济和社会范畴中的中心地位。

环境署理事会于1984年举行了第十二届会议。在审查了《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在1978年至1984年间的执行情况之后，理事会忧虑地注意到沙漠化继续蔓延，特别是在非洲；它提出了进一步措施来改善这一问题。大会第39/208号决议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向这些遭受沙漠化和旱灾的国家提供援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4/65号决议）和大会（第39/168 A号决议）促请各国政府增加对这些国家的援助。大会还强调有必要加倍努力以防治苏丹-萨赫勒地区的沙漠化（第39/168 B号决议）。为了制定抵抗沙漠化的联合政策，21个受影响的国家于7月在塞内加尔举行了一次区域部长级会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4/72号决议请大会扩大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萨赫勒办事处）的工作范围，以协助更多国家处理沙漠问题。

地球观察这一全球环境监测系统，作为环境署的评估机制，继续监测可再生资源、气候、卫生、污染物和海洋。本年度还起草了《保护臭氧层公约》。可能有毒化学品国际登记中心继续扩大其全球信息网络。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的准则草案正在拟订之中。环境署的其他活动包括：世界气候影响研究、热带森林和世界土壤资源管理、养护野生生物、保护海洋环境、环境与发展、工业、人口和人类住区的关系。

大会在第39/229号决议中，决定每年分发一份关于已被禁止使用和（或）销售、撤出市场、严加限制或未获政府批准的产品清单。在第39/167号决议中，大会对于各方仍没有采取具体措施来解决战争残余物问题感到遗憾，并请秘书长帮助遭受影响的国家努力侦察和清除战争残余物。

1984年，环境基金批准了48个新项目，结束了53个项目。基金拨出1,700万美元用于方案活动；政府捐款共计2,950万美元。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与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亚洲：伊朗—伊拉克武装冲突。中东：地中海—死海运河计划。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非洲旱灾区。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环境。自然资源：水资源。能源资源：核能。卫生。人类住区。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七章（772-783页）

人类住区

联合国人居中心的方案和财务，772：方案政策，772；行政和预算问题，774；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774。人类住区活动，774。组织问题，781。

1984年，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继续取得进展，完成了116个技术合作项目，启动了41个新项目。

1984年4月30日至5月11日，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七届会议在加蓬利伯维尔举行。其议程项目包括1987年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安置年）、联合国系统的人类住区活动、以及人类住区培训和信息的系统办法。委员会通过了15项决议和一项决定；其中两项决议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涉及的问题是安置年和以色列占领领土上巴勒斯坦人的生活条件（见“政治和安全问题”第九章）。

秘书长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提交了一份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活动的跨组织方案分析，其中提出了几项关于加强相关活动的全系统协调的建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1984/57 A号决议中，鼓励人类住区委员会继续帮助发展中国家发展人类住区，并敦促委员会支持这些国家之间的技术合作。

经社理事会在第1984/57 B号决议中，促请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审查各自方案，着眼于将安置年目标纳入各自活动中。

大会第39/170 A号决议注意到人类居住区委员会1984年届会的报告，并再次呼吁各国政府向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提供捐款。大会第39/170 B号决议欢迎秘书长打算审查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参与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的工作的安排。大会第39/171号决议敦促所有国家政府加强它们有关“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活动，并对有关住房和住区的前景和资源展开评估，以便制订适用到公元2000年的全国住房战略。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以色列占领领土—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状况；住区政策。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八章（784-887页）

人权

歧视, 784: 种族歧视, 784; 其他方面的歧视, 794。**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800: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800; 民族自决, 802; 被拘留者的权利, 811; 失踪人士, 826;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 827。**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832: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 832; 发展权, 834; 国际经济新秩序与人权, 835; 民众参与和人权, 835; 受教育及就业权, 836; 食物权, 837。**促进人权**, 837: 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 840; 联合国机构, 841; 国际人权文书, 843; 其他促进人权的措施, 846。**侵犯人权行为**, 851: 非洲, 852; 亚太地区, 860;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86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862; 中东, 876; 人口大规模流亡, 877; 种族灭绝, 878。**其他人权问题**, 878。

1984年, 联合国继续努力在全世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 减少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侵犯行为。通过其人权委员会和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联合国应对了歧视问题带来的各方面挑战, 应对了侵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行为带来的挑战。联合国高度关注多国剥夺人民自决权和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 主要包括种族隔离制度和侵犯个人人权的行为。秘书长补充说, 他对那些权利可能受到侵犯的个人表示关切, 并表示决心设法协助释放那些或因政治原因而被监禁的人(见第8页)。

联合国努力界定发展权、食物权、受教育权和就业权, 此外还扩大了科学和技术进步领域与人权相关的活动。

1984年,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获得通过, 标志着联合国通过国际人权文书实现所有人权得到尊重的努力取得了进步。联合国继续鼓励遵守这些文书, 并为儿童、因精神病而被拘留者、土著居民、移民工人、少数群体和非公民, 在发展权、促进人权的权利以及电子化档案方面, 进一步拟订其他国际标准。

1984年2月6日至3月16日, 人权委员会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四十届会议, 就以上和其他人权问题采取了行动, 为此通过了64项决议和17项决定; 8月6日至31日,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三十七届会议, 同样就人权问题采取了行动, 通过了37项决议和6项决定。

经社理事会根据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的建议采取了行动，通过了22项决议和25项决定；大会也就这些问题通过了31项决议和2项决定。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和平与安全。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美洲：中美洲局势。亚太地区：柬埔寨局势；阿富汗局势；伊朗—伊拉克的武装冲突。地中海地区：塞浦路斯问题。中东：中东局势；以色列占领领土；巴勒斯坦囚犯。社会和文化发展。卫生和人力资源。妇女。纳米比亚。其他殖民地领土。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九章（888-911页）

妇女

提高妇女地位， 889。妇女地位， 903。社会中的妇女， 907。

1984年4月，联合国秘书长在关于发展的社会方面的报告中指出，改善妇女地位和减轻歧视只对少数人产生了影响，发展中国家大多数妇女的状况变化不大。1985年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1976-1985）成就世界会议将对联合国妇女十年在帮助妇女在经济、社会和政治领域取得的进步进行审查和评价。

1984年，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努力执行《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行动纲领》，并继续筹备1985年会议。妇女地位委员会作为会议筹备机构举行了第二届会议（奥地利维也纳，2月27日—3月7日），就筹备工作提出了若干建议，在5月和12月分别得到经社理事会（第1984/125号决定）和大会（第39/129号决议）的核可。同样在5月，经社理事会认为该十年的目标尚未实现，应在1985年后继续开展推动妇女获得平等待遇及充分参与发展的活动（第1984/16号决议）。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继续增加流向农村和贫困城市妇女的资源。截至1984年底，该基金已批准了400多个项目，价值超过2,400万美元。12月，大会决定了该基金未来的安排，设立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作为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维持独立机能关系的单独实体（第39/125号决议）。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维也纳，2月15日—25日）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11项决议草案供其审议通过。这些决议涉及有关妇女地位、联合国系统内妇女问题以及与委员会工作有关的若干事项。在非公开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妇女地位的机密性和非机密性来文。委员会还审查了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现状，到1984年底，有64个国家成为该公约缔约国。经社理事会在5月份通过了第1984/20号决议和第1984/123号决定，处理了与委员会下一届会议（1986年）工作有关的问题。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其第三届会议（纽约，3月26日—4月6日）上审议了6个缔约国有关《公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经社理事会于5月（第1984/8号决议）、大会于12月（第39/130号决议）强调最严格履行公约的重要性，并请缔约国尽一切努力，提出其执行报告。理事会也于5月（第1984/10号决议）敦促各国根据1985年会议批准或加入《公约》。

10月，秘书长就妇女在发展中所负责任的世界性调查做了相关报告。12月，大会建议在1985年将调查报告的定稿同世界会议上提出的关于调查的意见和会议作出的有关决定一起审议（第39/172号决议）。大会在第39/124号决议中，保证鼓励妇女充分参加经济、社会、文化、公民和政治事务，并请各国政府确保《妇女参加促进国际和平与合作宣言》获得实现。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继续开展工作，研究影响妇女问题。其董事会在第四届会议上（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各，1月23日—28日）核准1984-1985年预算为250万美元，核准了研训所的规约草案，该草案后来得到经社理事会核可（第1984/124号决定）。12月，联合国大会注意到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的活动，认为其是一项宝贵的贡献，有助于提高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第39/122号决议）。

同样在12月，大会通过了关于妇女的社会角色——作为母亲、作为经济发展的参与者以及公共生活的参与者——的决议（第39/123号决议）；关于妇女参与发展的各个方面的决议（第39/128号决议）；以及关于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的决议（第39/126号决议）。

根据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5月通过了关于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的第1984/17号决议、关于巴勒斯坦妇女的第1984/18号决议、关于家庭暴力的第1984/14号决议和关于对被拘留妇女暴力行为的第1984/19号决议。理事会还针对为年轻妇女提供更多机会提出了建议（第1984/15号决议），并请秘书长拟订一份关于老年妇女地位和情况的报告（第1984/13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以色列占领的领土—巴勒斯坦妇女。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机构间合作。工业发展：工发组织第四届大会。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妇女参与非洲发展。粮食：粮食问题。社会和文化发展：刑事司法系统对妇女的待遇。联合国官员：秘书处内妇女的地位。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章（912-934页）

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儿童，912：联合国儿童基金会，912；寄养和收养办法宣言草案，925。**青年**，926：将青年纳入发展，926；联合国系统活动，927；加强青年与联合国交流的渠道，927；筹备国际青年年（1985年），929。**老年人**，932：《行动计划》的执行，932。

1984年，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继续在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地中海地区的117个国家实施援助儿童的方案，惠及16岁以下人口约达13亿，在供水和环境卫生、初级卫生保健、教育、粮食和营养、社会服务和紧急救济方面提供了支持。儿基会推广有效且花费不高的方法，以提高儿童的健康水平并减少儿童的死亡率和发病率。大会再次重申到1990年儿童通过免疫接种以应对重大疾病的目标，并再次呼吁各国对关于儿童的保护和福利、特别是对寄养和收养问题的宣言草案发表意见。

由于非洲多国紧急情况日益严重，每天都有12,000名儿童死亡，儿基会重新配置资源以加强在该地区的努力，并为13个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发起了一项国际呼吁。

本年度，关于青年（15-24岁的人群）的活动主要是开展国际青年年（1985年）的筹备工作。大会决定加强非洲经济委员会秘书处的工作，以确保其完成与青年有关的任务，并继续推进与代际事项有关的活动。

1984年，联合国继续开展执行1982年《维也纳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60岁及以上为老年人）的后续行动。大会呼吁各国政府在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考虑到人口年龄结构的变化，并向联合国老龄问题信托基金捐款。大会还请秘书长推动有关老年人和青年的联合活动，尤其是在国际青年年期间。

本章相关议题。卫生和人力资源。人权：儿童的权利；青年与人权；老年人的人权。妇女：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和儿童。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一章（935-954页）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方案和财务，935：方案政策，935；财务和行政问题，937。难民活动，939：援助，939；难民保护，952。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954。

1984年，世界一些地区局势严重恶化，非洲出现重大危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面临着寻找解决难民问题的持久办法的挑战。11月，高级专员发出了一项特别呼吁，以应对四个遭受旱灾的国家——中非共和国、埃塞俄比亚、索马里和苏丹——的难民危机。

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日内瓦，7月9日—11日）审查了约128个项目，价值总计3.62亿美元，旨在帮助非洲的难民收容国。会议强调了难民援助与发展援助之间的互补性，敦促将难民项目纳入发展进程。第一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于1981年举行。

本年度，联合国继续执行重大的援助方案，特别是在巴基斯坦和东南亚，巴基斯坦的难民人数最多，而东南亚则不断有印度支那难民涌入。东南亚难民的主要解决方案仍然是选择在第三国重新安置，1984年安置的难民人数约为68,500人。在索马里和苏丹，照顾和抚养难民的方案同就地安置活动相结合，一直开展到1984年底，彼时注意力不得不转向紧急救济。此外，中美洲、墨西哥、乌干达和扎伊尔也开展了就地安置活动。

同过去几年一样，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见第335页）。

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10月8日—18日，日内瓦）上，高级专员报告说，办事处1985年预算的42%将用于自愿遣返、融入当地社区和重新安置等持久解决办法，并补充说办事处期望这个百分比可以更高。

难民的人身安全仍然受到侵犯。国际保护问题全体小组委员会第九次会议（10月3日、4日、11日和15日，日内瓦）讨论了对难民营的军事和武装袭击事件。

12月，大会促请各国确保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安全，并支持高级专员为难民问题谋求持久的解决办法（第39/140号决议）；强调了难民援助和发展援助之间相辅相成的极端重要性（第39/139号决议）；并呼吁向乍得（第39/106号决议）和埃塞俄比亚（第39/105号决议）境内的回返者和流

离失所者提供紧急援助，以及向吉布提（第39/107号决议）、索马里（第39/104号决议）和苏丹（第39/108号决议）境内的难民和南部非洲（第39/109号决议）境内的难民学生提供紧急援助。

大会呼吁关于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政府专家组尽快完成对该问题的审查（第39/100号决议），并表示希望1985年大会能通过一项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宣言（第39/103号决议）。

国际人口会议（1984年8月6日—14日，墨西哥城）请尚未加入有关难民问题国际文书的国家加入相关国际文书，敦促各国政府和国际机构找到持久解决难民问题的办法，并努力消除难民问题（见第716页）。

南森奖章以首位国际联盟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弗里德乔夫·南森（Fridtjof Nansen）的名字命名。1984年的南森奖章颁发给美国商船Rose City号船长Lewis M. Hiller和他的两名船员Jeff Kass和Gregg Turay，以表彰他们在中国南海于风暴中救起85名印度支那难民。

1984年11月，联合国邮政管理处发行了主题为“难民的未来”的纪念邮票（见“行政和预算问题”第四章）。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巴勒斯坦难民。人权：非公民人权。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二章（955-966页）

药物滥用

国际管制，955；药物滥用，957；供需，958；公约，965；组织问题，966。

1984年，药物滥用继续对社会造成很大威胁，并对世界大部分地区的经济和社会秩序造成破坏。这一问题对社会造成前所未有的危险，这促使有关国家政府对贩运者发动了同样前所未有的反攻。

秘书长在其1984年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日益严重的麻醉药品问题已让国际社会深感焦虑，贩运和使用毒品对个人和社会都产生了恶劣影响，需要采取行动予以制止。联合国已采取措施改善联合国系统在这方面的协调性。

12月，大会通过了《管制药品贩运和药品滥用宣言》，指出根除麻醉药品的贩运是所有国家的共同责任，并呼吁打击药物滥用，减轻其对社会构成的严重威胁（第39/142号决议）。大会还请麻醉药品委员会于1985年着手拟订一项禁止非法贩运毒品的公约草案（第39/141号决议），并建议为受害最严重的国家制定特殊的技术和经济合作方案（第39/143号决议）。

根据委员会的建议（2月6日—10日，奥地利维也纳，第八届特别会议），经社理事会于5月建议各国政府打击滥用大麻行为（第1984/22号决议），呼吁紧急管制医疗和科研用途鸦片原料的供应和需求（第1984/21号决议），并敦促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审查某些国际管制的苯丙胺类药物（第1984/23号决议）。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维也纳举行了两届会议（5月14日—25日的第三十五届会议；10月8日—25日的第三十六届会议），讨论了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材料的国际药物管制体系；汇报了医疗和科研用途鸦片原料的供应和需求情况；并按国家和区域分析了世界局势。

联合国秘书处麻醉药品司麻醉药品实验室继续协助各国麻醉药品实验室收集和分析药物样本。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基金（禁毒基金）在南美洲启动了一个大型古柯管制方案，并扩大了对亚洲国家的援助。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三章（967-969页）

统计

1984年，联合国统计处继续广泛收集和发布统计数据，涵盖国际贸易、工业、运输、能源、国民账户和人口等多个方面。

此外，统计处还继续制定完善国家统计和统计制度的标准和方法，并就各领域的统计方法发表了多份技术报告。统计处代表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了实质性的技术合作支持，以提高其国家统计能力和统计数据处理能力。统计处继续促进国际组织间国际统计活动的协调，并向联合国秘书处和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统计服务。

秘书长发布了若干关于统计活动的报告，供统计委员会1985年会议审议。统计委员会每两年召开一次会议，1984年没有召开会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四章（970-990页）

体制安排

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970。经济及社会理事会，976：拟议组织变革，976；与其他组织的合作，979；其他组织事项，981。组织结构，983：大会，984；秘书处，990。

1984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继续协调联合国系统的方案活动。行政协调会在其1983/84年度报告中指出，联合国系统的行政首长们与秘书长有着同样的关切，即多边外交的价值正受到质疑，国际机构往往没有得到充分利用。行政协调会指出，最近的事态发展表明，对特定组织和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怀疑和批评不断增多。行政首长们决心建设性地应对这一挑战，并继续致力于进一步提高组织的单独效率和集体效率，以便联合国可以继续为解决国际社会面临的问题做出宝贵贡献。

本年度，审查了1984年至1989年中期计划的各个方面，对人类住区进行了跨组织方案分析，并分析了联合国系统的任务以及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问题。此外，联合国努力协调为非洲开展的救济活动。

大会审查了于1977年启动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改组工作的进展情况。1984年一项重要的改组工作是振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涉及理事会的会议日历、提交给理事会的报告以及理事会附属机构的会议；另一项重要工作是制订大会在第39/217号决议中提出的第二（经济和金融）委员会两年期工作方案。此外，大会还分析了各区域委员会以及经济和社会事项秘书处服务厅（经社事项服务厅）的运作情况。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加强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方案：方案规划；行政和预算协调。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一章（993-1019页）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问题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993。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问题，1017。

1984年，大会下属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讨论这份大会于1960年通过的宣言的执行情况。大会审议了国际组织的行动以及外国经济和军事利益集团妨碍执行宣言的行动。

除了非殖民化的一般问题外，殖民地国家委员会审查了下列各领土的情况：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见下一章）；纳米比亚（见本部分第三章）；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东帝汶、西撒哈拉、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科科斯（基林）群岛、直布罗陀、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托克劳、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美属维尔京群岛（见本部分第四章）。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第1984/55号决议，重申联合国系统需要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并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与南非的合作表示遗憾。

根据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的建议，大会在12月就这一主题的几个一般问题采取了行动。大会第39/93号决议和第39/420号决定核可了1960年《宣言》通过二十五周年（1985年）纪念活动方案，大会第39/161 B号决议将这一纪念活动与联合国四十周年（1985年）纪念活动联系起来。大会第39/91号决议呼吁执行《宣言》，第39/43号决议则呼吁为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提供援助。大会在第39/42号决议中谴责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妨害《宣言》执行的活动，在其第39/412号决定中谴责殖民地领土上的军事活动，这些活动剥夺了殖民地人民的自决权和独立权，损害了他们的利益。

大会通过了关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的第39/92号决议，请秘书长宣传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工作。大会第39/45号决议请各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大会第39/41号决议请管理国递送《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情报，以及各有关领土内政治及宪政发展情况的情报。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纳米比亚。其他殖民领土。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二章（1020-1026页）

国际托管制度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1020。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问题，1024。

1984年，托管理事会代表安全理事会，继续监管最后一块仍置于国际托管制度之下的托管领土——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这是一块由美国托管的战略领土。

托管理事会审议了管理当局的年度报告，听取了12位请愿人的发言，审查了有关这块托管领土的15份请愿书和12份来文。

1984年5月14日至7月18日，托管理事会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第五十一届会议；其五个理事国（中国、法国、苏联、英国、美国）中，中国没有参加此次会议。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三章（1027-1062页）

纳米比亚

纳米比亚问题，1028。经济和社会状况，1050。国际援助，1056。

1984年，联合国继续为纳米比亚的独立而努力，纳米比亚是殖民统治下最大的一块领土。作为纳米比亚独立前的合法管理当局，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监测其局势，并参与拟订联合国关于该领土的政策。5月，理事会在泰国曼谷举行多次特别全体会议，通过了《曼谷宣言和行动纲领》，概述了相关政策。

在提交大会的1984年度报告中，理事会审查了纳米比亚在南非政府持续非法占领下的政治和军事局势、外国投资、自然资源开发、社会状况及劳工情况。理事会称南非正试图建立一个傀儡机构、即所谓的“多党会议”来维持对纳米比亚的控制。此外，南非继续坚持古巴军队先撤出安哥拉再执行独立计划。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纳米比亚南非行政长官和多党会议代表团分别于5月在赞比亚卢萨卡、7月在佛得角明德卢举行独立会谈，这是南非与西南非民组自1981年以来首次直接会谈，但两次会议都未能就关键问题达成协议。理事会指出，会谈失败是因为多党会议成员拒绝支持安理会在1978年批准的独立计划，并坚持要把独立同古巴从安哥拉撤军等不相干问题连同解决。

古巴和安哥拉在3月发表联合声明称，只要满足某些条件，包括南非从安哥拉撤军并执行独立计划，古巴军队就可以开始逐步从安哥拉撤出。

大会在第39/50 A号决议中，谴责南非企图以通过多党会议促进内部解决的办法来回避《联合国纳米比亚计划》和坚持“连同解决”先决条件来破坏1984年举行的独立谈判。大会敦促安理会履行联合国对纳米比亚的责任并确保联合国的独立计划没有被破坏。大会在第39/50 B号决议中再次呼吁执行安理会1978年核可的计划，并要求南非和美利坚合众国放弃“连同解决”的企图。

纳米比亚理事会关切地注意到主要西方国家和以色列在经济和金融领域向南非提供的援助有所增加，并表示这种援助是对纳米比亚人民的敌对行动。理事会报告说，某些西方国家无视联合国决议，继续在纳米比亚维持其广泛的经济利益。它们无意停止破坏活动，非法剥削该领土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外国经济利益集团被大量廉价的、被奴役的劳动力带来的高盈利吸引至纳米比亚。这些利益集团，尤其是南非的和西方的跨国公司，继续开发自然资源而未将所获大部分

利润用于该领土投资。理事会在寻求关于在有国民和公司参与此类活动的国家的国内法院提起法律诉讼的资料和咨询意见后，重申通过法律等途径终止掠夺行为的决心。大会宣布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在纳米比亚的活动违反了国际法，并要求跨国公司终止在此地的活动。

理事会与联合国公共信息部合作，传播关于纳米比亚的新闻，以动员国际舆论支持纳米比亚独立。作为宣传活动的一部分，理事会组织研讨会和代表团、发行刊物和广播资料、与非政府机构保持联系并举办纪念活动。大会在第39/50 D号决议中，呼吁联合国和其他组织促进国际舆论以支持纳米比亚。大会第39/50 C号决议决定了理事会的工作方案。

在境外的纳米比亚人继续得到联合国各方案的援助，这些方案主要由纳米比亚基金供资。1984年，基金支出750万美元，其中440万美元来自各国的自愿捐款，其他资金来源包括联合国经常预算、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各专门机构。基金包含三个主要方案：纳米比亚建国方案，为经济和社会部门的培训方案和调查提供资金，以便为独立做准备；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参与研究、培训和规划活动；向纳米比亚人提供教育、社会和救济援助，重视他们的迫切需要和福利。在第39/50 E号决议中，大会呼吁增加对基金的捐款，并敦促联合国各组织执行理事会核可的项目，并为这些项目划拨经费。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安哥拉—南非武装事件和南非占领安哥拉。人权：侵犯人权行为—南非和纳米比亚。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非洲。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四章（1063-1082页）

其他殖民地领土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1063。东帝汶，1065。西撒哈拉，1066。其他领土，1068。

1984年，大会及其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审议西撒哈拉和东帝汶冲突以及阿根廷和联合王国对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的主权争端。

大会在第39/40号决议中，重申西撒哈拉问题事关非殖民化，再次请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进行直接谈判，以期达成停火，并在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主持下就自决问题进行西撒哈拉人民全民投票。根据第39/402号决定，大会将于1985年审议东帝汶问题。1984年，大会审查了西撒哈拉的人权状况（见第811页）和东帝汶的人权状况（见第808页）。

大会在第39/6号决议中，再次请阿根廷和联合王国恢复谈判，以和平解决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的主权争端和其他分歧；大会还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工作。

大会通过了关于美国管理下的美属萨摩亚（第39/31号决议）、关岛（第39/32号决议）和美属维尔京群岛（第39/38号决议）的决议，通过了关于联合王国管理下的百慕大（第39/33号决议）、英属维尔京群岛（第39/34号决议）、开曼群岛（第39/35号决议）、蒙特塞拉特（第39/36号决议）、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第39/37号决议）的决议。

1984年，联合国特派团访问安圭拉，大会在第39/39号决议中呼吁作为管理国的联合王国加强在安圭拉的政治教育和发展援助方案。大会在第39/30号决议中，注意到科科斯（基林）群岛自决法案情况视察团观察到绝大多数人投票赞成并入澳大利亚。在第39/410号决定中，大会欣悉西班牙和联合王国达成协议，于1985年2月开始执行1980年就直布罗陀问题达成的《里斯本宣言》，包括权利平等、行动自由和谈判解决分歧等。

大会在第39/409号决定中，呼吁联合王国保护皮特凯恩群岛人民的利益，并在第39/408和39/411号决定中宣布应重新考虑向托克劳和圣赫勒拿派遣视察团的可能性。

联合国秘书处为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编写了关于大多数领土形势发展的背景资料。委员会、通常是其下属的小领土小组委员会，审议了各领土情况，并提出了主要由大会第四委员会审议的建议。

本章相关议题。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向联合国提供资料；视察团。

法律问题

第一章（1083-1086页）

国际法院

法院的司法工作，1083；组织问题，1086。

1984年，国际法院继续审理三宗诉讼案件。4月法院受理了一宗新案件。此外，法院还收到了两项请求：其一是修订一份1982年做出的判决，其二是提供咨询意见。

国际法院有三名法官再次当选，另新选出两名法官，任期自1985年2月始（见附录三）。

法律问题

第二章（1087-1094页）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1087；各国间睦邻关系，1088；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1089；危害和平与安全治罪法草案，1090；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1092；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1094。

1984年，联合国继续努力采取有效的法律措施以促进各国间友好关系。12月，大会呼吁继续开展以下各方面的法律编纂工作：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武力（第39/81号决议）、危害人类和平与安全罪（第39/80号决议）和反对雇佣军活动的国际公约（第39/84号决议）。大会还请秘书长编写一份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手册草案（第39/79号决议），决定开始确定各国间睦邻关系（第39/78号决议），并建议继续开展有关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的工作（第39/85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和平与安全。

法律问题

第三章（1095-1099页）

国家和国际法

外交关系，1095。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1098。

1984年，保护外交和领事使团仍是联合国关注的一大问题。联合国全年收到多份关于威胁使团安全和安保事件的报告。12月，大会在第39/83号决议中谴责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暴力行为并敦促各国确保其安全。

国际法委员会（见第1117页）继续拟订多份法律文书的条款草案，涉及内容包括：外交信使和没有外交信使护送的外交邮袋的地位，国家及其财产管辖豁免，国际法未加禁止的行为所产生的损害性后果的国际责任，以及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秘书长指出，在过去四十年中，联合国在国际法的编纂方面作出了空前的贡献（见第4页）。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组织和国际法：东道国关系。其他法律问题：国际法委员会。

法律问题

第四章（1100-1106页）

国际组织和国际法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1100。东道国关系，1102。民族解放运动在国际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1104。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1105。

1984年，联合国继续关注加强其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大会请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投入更多时间审议这一问题（第39/88 A号决议）。

大会审议了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年度报告，敦促东道国美国继续确保外交使团及其人员的安全（第39/87号决议）。大会再次吁请作为国际组织或会议东道国的国家向特定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所必需的便利、特权和豁免（第39/76号决议）。

大会再次将有关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议程项目推迟至1985年第三十九届会议续会审议（第39/456号决定），并将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推迟至1985年第四十届会议审议（第39/419号决定）。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和平与安全。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法律问题

第五章（1107-1110页）

条约与协定

1984年，根据第39/86号决议，大会决定于1986年2月18日至3月21日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联合国关于国家和国际组织间或国际组织相互间的条约法会议。

审查多边条约制定进程的工作已于1984年完成，大会在第39/90号决议中，建议正考虑发起一项多边条约的国家都参照审查多边条约拟订程序工作组所提出的程序。

《关于各国在月球和其他天体上活动的协定》于1984年7月生效（见第106页）。

法律问题

第六章（1111-1116页）

国际经济法

一般方面，1111：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1111。国际贸易法，1112：贸易法的统一，1112；培训和援助，1114。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1114。

1984年，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和大会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继续处理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方面问题。

大会在第39/82号决议中，建议贸易法委员会继续就其工作方案中所包括的各项专题进行工作，又重申在国际贸易法方面的培训和援助工作的重要性，尤其是对于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完成了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渐发展的分析性研究。在第39/75号决议中，大会促请各会员国就此项研究报告提出评论，其中包括对进一步行动的建议。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工业发展：工业合作合同。

法律问题

第七章（1117-1119页）

其他法律问题

国际法委员会，1117；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方案，1118；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1118。

1984年5月7日至7月27日，国际法委员会在日内瓦召开了第三十六届会议，继续致力于国际法逐渐发展和编纂工作，并保持与若干司法机构的合作。在第39/85号决议中，联合国大会建议国际法委员会应继续进行其有关现有方案内一切专题的工作。

国际法讨论会第二十届会议在日内瓦举行。1984年，还根据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举办了其他讨论会和培训班。

在第39/47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继续加强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一章（1121-1136页）

联合国筹资

联合国预算，1121：1984-1985年预算，1121。预算摊款，1126：新会员国的预算摊款，1127；1984年预算摊款，1128。财务状况，1130：货币不稳定和通货膨胀的影响，1132。账目和审计，1134：1983年账目，1134；审计实务，1135。

1984年，大会就联合国筹资的各个方面采取了若干行动。

大会注意到联合国的短期赤字预料在1984年底将达3.56亿美元，再次呼吁全体会员国迅速缴纳会费（第39/239 B号决议）。大会还关切地注意到通货膨胀和货币不稳定对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影响，请秘书长就该问题编制一份研究报告（第39/240号决议）。

大会还就1984-1985年方案预算做出了若干决定。大会决定增加预算经费2,440万美元，将核定的两年期经费增至16亿美元（第39/237 A号决议）；并决定将会员国以外的收入概算增加1,750万美元至3.014亿美元（第39/237 B号决议）。大会还具体开列了1985年度经费需筹措的数额（第39/237 C号决议）。

关于预算摊款，大会制定了联合国新会员国的会费分摊比率（第39/247 A号决议），但推迟至1985年采取行动调整所有会员国的分摊比额（第39/456号决定）。

鉴于联合国活动不断增加，大会请秘书长对秘书处内部审计司开展审查，以确定其资源是否足以承担更多的责任（第39/416号决定）。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二章（1137-1146页）

联合国方案

方案规划，1137。方案预算，1141。方案评估，1143。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1146。

1984年，联合国采取了进一步行动，以改进其方案规划、预算和评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报告了关于人类住区、营养和农村发展联合规划的进展情况。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84/61 A号决议中，核可了方案协调会在其第二十四届年度会议中提出的建议和得出的结论。联合国大会在关于方案规划的第39/238号决议中，通过了秘书长对1984-1989年中期计划提出的增编和订正草案。

大会在第39/238号决议中，还通过了定于1986-1992年期间开展政府间审查三年度深入评价研究报告的时间表，以及方案规划的其他方面。秘书长于1984年9月发布了《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全文。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提交了15份报告，其中大多数报告对联合国的具体方案进行了评估。大会在第39/242号决议中，请联检组在编制其工作方案时，集中注意在联合国系统内最重要的领域，并再度请联合国各机构牢记须对联检组的报告中各项建议作出具体的决定，以便联检组采取有效的后续行动。

1984年，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拟订的联合国系统行政和预算协调年度报告重点关注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预算办法。大会在第39/241号决议中，同意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和建议。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农村发展。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机构间合作—方案评估；通过开发署开展的技术合作—开发署方案规划和执行；其他技术合作—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体制安排：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联合国筹资。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三章（1147-1172页）

联合国官员

人事管理，1147：人事构成，1151；职业发展，1156；工作人员的代表性，1157；外勤事务工作人员，1157；联合国人事条例，1157；国际公务员的特权与豁免，1158。**工作人员费用**，1159：工资与津贴，1159；养恤金，1163。**联合国行政法庭**，1168。**旅行**，1169。**其他联合国官员**，1170：服务条件，1170；专家和顾问，1170。**有关区域委员会的问题**，1171。

根据为机构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编制的数字，截至1984年12月31日，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内属于国际公务员薪金和附加福利共同制度的工作人员共计50,544人；其中26,251人为联合国秘书处的工作人员，其余则是各专门机构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的工作人员。共同制度覆盖包括除总部设在华盛顿特区的国际金融机构以外的整个联合国系统。

联合国系统的工作人员中，有21,346人（占总数的42%）驻在联合国总部，20,688人（40%）派驻其他常设办事处，8,510人（16%）是项目工作人员，从事技术合作和其他实地业务活动。按类别划分，专业人员有18,875人，一般事务人员或其他相关职类人员有31,669人。

与往年一样，联合国大会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建议的指导下，就影响工作条件、工资和津贴的问题采取了行动，委员会进而征求了参与的各政府间组织的意见。1984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3月5日至23日在巴黎举行了第十九次会议，7月5日至27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二十次会议。

大会在第39/27号决议和第39/69号决议中，通过了对专业人员以上职类所有工作人员的联合国薪给制度的若干调整，于1985年1月1日起生效。大会请公务员制度委员会重新研究（并于1985年提交大会审议）联合国薪酬净额（基薪净额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与最高的公务员制度薪酬净额之间的适当差异，以及这种差异对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的运用所造成的影响；并请暂停实施纽约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增加的数额，同时确保使所有工作地点与纽约的薪酬净额比较具有相等的购买力。大会还裁定将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并入基薪净额、工作人员薪金税率和离职偿金。

大会在审查了联合国养恤金制度后，通过了专业人员以上职类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的修改，并核准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金调整制度的修正案，以改善养恤基金的精

算结存（第39/246号决议）。这项行动遵循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建议。

大会在关于秘书处组成的第39/245号决议中，关切到以下三个方面都缺乏进展：没有国民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妇女的征聘、职业发展和提升；实现整个秘书处工作人员的均衡和公平的地域分配。大会支持秘书长决定暂时指派一名职称为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秘书处地位协调员，并请秘书长开展下列工作：对联合国内部竞争性考试制度进行审查；进行关于设计和实施一套职业发展制度的工作；加强各种申诉机构；审查设立人事调查处的可行性。大会促请秘书长提出涉及国际公务员的安全的逮捕案件、拘留案件和其它事件的报告，并重视案情发展（第39/244号决议）。

1984年，联合国行政法庭就劳动合同所产生的索赔做出了21项判决。大会决定推迟到1985年审议为整个共同制度设立一个单一的行政法庭的可行性（第39/450号决定），以及秘书处人员以外其他人员的服务条件和报酬问题（第39/236号决议，第五部分）。大会请秘书长今后提供不按空中旅行舱位标准的规则而作为例外办理的各次旅行的详情（第39/236号决议，第七部分），并继续保证对联合国官员出席大会各届会议的旅费尽量加以限制（第八部分）。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四章（1173-1187页）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会议，1173。文件，1176。联合国房地，1178。信息系统和通信，1182。联合国邮政管理处，1186。

1984年，大会对联合国的行政和管理采取了若干行动。大会继续促进会议资源的合理利用，寻求缩短会期的可能性（第39/68 B号决议），并寻求对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改进（第39/68 C号决议）以及对文件的管制和限制（第39/68 D号决议）。大会授权若干附属机构在其1984年届会期间举行会议（第39/403号决定），并核准了1985年联合国会议日历订正草案（第39/68 A号决议）。大会还就下列方面采取了行动：联合国总部的饮食供应业务（第39/67号决议）和停车场的停车问题（第39/236号决议，第二部分），肯尼亚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第39/236号决议，第十三至十五部分），奥地利维也纳国际中心联合国系统各个实体共享的支助服务的管理（第39/242号决议，第四部分）。

大会决定了联合国分担1984-1985两年期资料系统协调咨询委员会的费用份额（第39/236号决议，第九部分），核准了国际电子计算中心1985年度概算（第39/236号决议，第六部分）。12月，第五（行政和预算问题）委员会核准了1984-1985年额外净额1,497,400美元，以改进联合国通信系统。

大会为了加强联合国信息系统内各图书馆的作用，请秘书长执行各项相关建议，以改进图书馆的运作（第39/242号决议，第三部分）。

关于联合国邮政管理处的活动，大会呼吁发行特别邮票，以提醒国际社会注意非洲的社会和经济危机（第39/239 A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体制机构。体制安排。